

公司代码：600105

公司简称：永鼎股份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莫思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炳如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之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8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鼎股份、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永鼎集团	指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永鼎泰富	指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永鼎通信	指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聚鼎科技	指	聚鼎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中缆通达	指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新材料、苏州新材料	指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有限公司
金亨线束、上海金亨	指	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苏州金亨	指	金亨汽车线束（苏州）有限公司
永鼎光纤	指	江苏永鼎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通、上海数码通	指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苏州波特尼	指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永鼎致远	指	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永鼎行远	指	永鼎行远（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永鼎光通、武汉光通	指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广融达	指	广融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东昌集团	指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昌投资	指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永鼎欣益	指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ICT	指	信息通信技术
Filter	指	滤波片
DCI	指	数据中心互联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
DWDM	指	密集波分复用
PLM	指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
IDM	指	集成器件制造
AWG	指	阵列波导光栅
DPI	指	深度包检测技术
AGV	指	自动导引运输
WCS	指	仓库控制
MES	指	制造执行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
FTTx	指	光纤接入
IBAD	指	离子束辅助沉积
MOCVD	指	金属有机化合物化学气象沉积
EPC	指	工程总承包
OEE	指	设备综合效率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ETERN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TER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路庆海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国栋	范晟越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318国道74K处芦墟段北侧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318国道74K处芦墟段北侧
电话	0512—63272489	0512—63272489
传真	0512—63271866	0512—63271866
电子信箱	zgd@yongding.com.cn	zqb@yongding.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318国道74K处芦墟段北侧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江苏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211
公司网址	www.yongding.com.cn
电子信箱	zqb@yongding.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永鼎股份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鼎股份	600105	永鼎光缆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任华贵、张凯茗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郑义、陈庆龄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度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111,160,835.95	4,345,055,940.19	-5.38	4,227,604,43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414,492.33	43,250,293.83	42.00	214,317,74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00,262.76	6,821,352.63	567.03	61,516,91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976,294.17	287,384,075.41	-216.91	-495,482,081.99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97,893,940.96	2,813,950,284.93	10.09	2,797,536,346.66
总资产	8,212,411,822.93	8,388,512,400.80	-2.10	7,729,797,037.6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38	0.0308	42.21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438	0.0308	42.21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325	0.0049	563.27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	1.53	增加0.63个百分点	7.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0.24	增加1.36个百分点	2.2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41.45 万元（同比增加 1,816.42 万元），得益于主营业务板块稳健的业绩表现，以及非主营板块、非经常性事项综合影响。具体来看：

1、主营业务板块整体业绩稳健。其中光通信板块营收利润双增长；汽车线束板块受燃油车市场销售下滑的影响，营收利润有所收窄；海外工程项目进展顺利，利润保持稳定。

2、非主营板块、非经常性事项的影响主要有：

（1）本年度对联营企业东昌投资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12,188 万元（同比增加归母净利润 8,892 万元）；对联营企业永鼎光通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以及股权减值合计影响公司归母净利润-3,963 万元（同比减少归母净利润 3,084 万元）；

- (2) 本年度控股公司东部超导、苏州鼎芯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影响归母净利润-2,378 万元；
 (3) 本年度对永鼎致远商誉计提减值，影响归母净利润-2,864 万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16,237,809.13	1,005,244,552.74	1,151,110,744.12	1,138,567,72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23,010.88	3,976,606.93	26,004,020.60	4,110,85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832,427.84	-510,631.51	23,722,930.11	455,53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20,948.98	-140,077,802.79	-95,292,766.43	153,915,224.0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	-2,932,945.51		8,986,789.64	122,162,071.66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58,004.97		32,518,651.93	43,169,189.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209,521.10		1,248,140.57	3,407,20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91,323.00		2,674,235.00	6,787,244.5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64,984.5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30,326.5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1,299,901.15		-1,432,367.66	-4,054,850.38

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93,458.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83,935.36		5,499,640.61	28,214,288.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08,795.28		4,097,194.23	514,175.07
合计	15,914,229.57		36,428,941.20	152,800,834.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6,200.02	1,717,461.50	51,261.48	935,660.22
应收账款融资	35,931,655.44	10,145,088.10	-25,786,567.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827,731.61	37,560,299.00	-5,267,432.61	-3,729,888.58
合计	80,425,587.07	49,422,848.60	-31,002,738.47	-2,794,228.36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数字中国规划布局”，顺应全球“清洁低碳”的新经济发展趋势，形成了“光电交融，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并秉承“以人为本，以诚载信，质量为根，创新为魂”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以创新为主线、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工厂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在光通信领域，公司深化垂直整合战略，已构建起覆盖光棒、光纤、光缆等基础通信产品，延伸至光芯片、光器件、光模块、光网络集成以及信息通信技术 ICT（信息通信技术）应用和数据安全领域，形成完整产业链布局。通过综合性的战略部署，不仅巩固了在通信行业的市场地位，更凭借前瞻性的技术研发和定制化的服务能力，持续满足客户数字化转型需求。

在电力传输领域，公司持续深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海外电力工程布局，加速拓展新能源汽车线束业务，深化传统电线电缆业务，通过绿色制造工艺升级，保持中低压电缆、特种电缆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形成“国际工程 + 新能源配套 + 传统业务”多轮驱动的发展格局，为全球客户提供覆盖电力传输全生命周期的综合解决方案。

在新质生产力领域，公司大力发展激光器芯片以及高温超导带材业务。形成了从光芯片、光器件、光模块到光网络集成的全产业链布局。随着 AI 产业和数据算力建设的发展，公司光芯片业务发展迅速。高温超导产业化发展进入加速期，公司加强创新研发，扩充产能，推进高温超导带材在磁约束可控核聚变、超导感应加热、磁拉单晶和核磁共振等领域的应用，公司超导产业发展进入新阶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11 亿元，同比下降 5.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0.61 亿元，同比增长 42.00%。主营业务具体如下：

1、主营业务板块结构性分化

（1）光通信产业：受益于前期中标运营商订单在 2023 年末释放，光缆产品于 2024 年进入集中交付期，产销量同比双增；同时通过拓展非运营商客户，铜缆产品产销量同步提升，叠加库存周转率优化，推动该板块实现营收利润双增长。

（2）汽车线束产业：受燃油车市场销售下滑影响，主机厂需求下降导致产销量同比下降。核心客户业绩下滑，叠加客户产品策略调整影响，板块整体呈现营收利润收窄态势。

（3）海外电力工程产业：收入端较上年度降低主要系本期执行的项目规模不及上年同期，但整体业务进展顺利。（上年同期孟加拉库尔纳 200-300MW 电厂项目竣工验收，该项目规模大、总额较高）

2、经营质量改善措施

公司通过优化客户结构、提升运营效率等举措，有效对冲了业务调整所带来的影响。当前业务重点布局方向与市场需求动态基本匹配。同时，公司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随着光芯片业务快速推进，超导带材产能持续扩充，将为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图 1：公司办公大楼



图 2：公司办公大楼

（一）光通信产业

1、光棒、光纤、光缆产业协同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

2024 年，公司全面优化光棒、光纤、光缆产业链布局，拓展运营商与非运营商市场，加强海外市场拓展，通过产业链协同效应增强竞争力，推动新产品、新技术的应用，优化产品结构，满足传统通信与 AI 数据中心建设对光纤的需求，推进数字化建设与智能制造升级，开展绿色节能技术改造，降低能耗与环境影响，实现可持续发展。海外市场稳固在拉美市场的既有优势，积极开拓欧洲与亚洲市场，密切关注各国市场需求动态与政策变化，灵活调整市场策略，确保海外业务稳定健康发展，逐步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的份额与影响力。

2、光芯片、光器件、光模块全产业链发展

公司已构建覆盖光芯片、光器件、光模块到系统集成的垂直整合产业链，以运营商市场为基础，逐步扩张到互联网超算中心及激光雷达、医疗、消费电子等新兴领域。基于 IDM（集成电路设计与制造）模式的自主可控能力，公司建立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市场营销的全产业链体系，其中 DWDM（密集波分复用）滤光片和高速激光器芯片已通过多家客户测试验证，并进入规模化量产阶段，为后续业绩提供支撑。

3、以数据安全为核心，技术驱动多维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坚守“数据采集分析安全平台”核心业务模式，聚焦技术研发与市场拓展，实现稳健发展。在数智化领域，公司依托 5G、物联网等新兴需求推动订单增长，并在运营商大数据领域通过软硬件解耦趋势，向数据应用、安全服务及 ICT（信息通信技术）领域延伸，巩固运营商市场优势的同时开拓增量空间。技术研发方面，持续投入智能算法、高性能信息采集、安全态势感知等关键技术，推出创新产品，深化行业政企合作，提升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动能。

（二）电力传输产业

1、稳健运营、做专做精海外工程

2008 年至今，公司累计承揽输变电和电站的总承包项目 52 个。在南亚以孟加拉国为中心辐射周边，在东非以埃塞俄比亚为中心辐射周边，长期扎根这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当前国际政治经济局势复杂多变，公司谋求持续发展，稳固并深挖现有市场，精细化管理现有项目，积累口碑、延伸运维服务。

2、传统车型加速更替，新能源汽车线束业务持续提升

公司汽车线束业务运营稳健。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进一步提升，传统车型快速更替，公司与更多不同汽车主机厂、零部件厂展开合作，公司先后通过了岚图汽车、UZAUTO(乌兹别克斯坦国家汽车制造商)、小鹏汇天、安道拓亚太等客户的体系认可。共有来自岚图汽车、猛士汽车、小鹏汇天、沃尔沃、UZAUTO(乌兹别克斯坦国家汽车制造商)、上汽大众、上汽通用、康明斯、延锋国际等多个项目，为公司今后的可持续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的金亨线束公司多台自动插接机、自动贴标签机、自动盲栓机、全液晶工装板、3D 打印设备已交付使用，物流 AGV（自动导引运输）系统完成交付并稳定运行，WCS/MES（仓库控制/制造执行）系统得到进一步优化，开发与应用了线边智慧盘点系统，实现了 ERP（企业资源计划）财务模块全面上线运营。PLM 系统（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已正式上线运行，公司将重点建设从设计到生产的全流程信息化以及一体化运营管理平台。

3、高温超导产业规模与日俱增，国内外应用领域迎来重要突破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高温超导带材产能与技术工艺，以“市场—研发”双轮驱动强化核心竞争力，夯实高温超导全产业链基础，推动超导带材产业加速发展。

报告期内，高温超导带材及其应用项目收入增长，规模化进程加速。公司依据业内独有的超导薄膜磁通钉扎技术，研制应用于强磁场下的高性能超导带材，逐渐实现超导材料在磁约束可控核聚变、超导感应加热以及磁拉单晶、核磁共振、医疗等领域的应用。公司与国家电网深化合作，加大探索超导电力应用场景，推进超导应用项目快速落地。

2024 年，公司深化产学研合作，与中国科学院电工所、南京大学、东北大学、苏州大学等知名高校和科研单位合作，打造重点创新平台，获多项政策支持及科研项目认证（如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重点新材料示范目录），并斩获“科创江苏”大赛等荣誉；通过高端人才引进与交流平台的建设提升研发实力，聚焦智能算法、稀土功能材料等关键技术攻关，推动公司技术不断进步。

公司作为“苏州市第二代高温超导带材及应用创新联合体”牵头单位，协同产业链上下游共同推动超导带材技术标准化与规模化应用，拓展电力传输、核磁共振、磁悬浮等应用场景，为高温超导产业链协同发展做出贡献。

4、线缆业务多元化拓展，新兴市场增长与行业利润承压

公司线缆品类丰富，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楼宇综合布线系统、5G/4G 移动通信数据中心、安防监控等领域。公司在原有市场的基础上，继续在工业自动化电缆、新能源电缆、汽车用高温电

线、军工用电缆、特种电缆等领域上稳健发展，立足于国内市场，不断开拓国际市场。2024 年，中国数据电缆行业呈现出快速发展态势，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尤其 5G 应用、AI 终端、云计算、服务器、数据中心等领域对高质量数据电缆的需求持续增长，推动了行业发展。因为市场价格竞争异常激烈，原材料及人力成本上升，市场价格下降，产品附加值较低，导致整体利润率较低。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光通信产业

1、数据中心催生市场新动能，全球光缆预期向好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 2024 年 12 月全国光缆产量数据，我国光缆累计产量为 26870 万芯千米，累计增长率为-18.20%。尽管产量有所下降，但 2024 年数字经济的发展仍然呈现出加速趋势。互联网数据中心（IDC）作为各个行业信息系统运行的物理载体，已成为经济社会数字转型、智能升级的关键基础设施，在数字经济发展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数据中心的规模和数量不断扩大，对光纤网络的需求也越来越高。2024 年高速传输网络加速构建，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 7288 万公里，本年新建光缆线路 856.2 万公里，是上年新建量的 1.8 倍。

“双千兆”网络覆盖持续完善，已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关于 5G、千兆光网建设目标。截至 2024 年底，我国 5G 基站数达 425.1 万个，占移动电话基站数比重达 33.6%，平均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 30.2 个，较上年末提高 10.2 个。5G 网络演进升级，5G-A 网络部署稳步推进。千兆网络建设成果突出，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 10G PON 端口数达 2820 万个，比上年净增 518.3 万个，已建成千兆城市 207 个。数据中心信息基础设施加速优化升级，这将为我国光纤光缆行业带来新的市场空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人工智能驱动高速光模块，光芯片市场逐年扩大

随着以 DeepSeek 为代表的人工智能应用不断落地，全球 AI 行业相关市场空间快速提升，光模块作为算力底座核心器件，全球市场空间将快速提升。在市场规模方面，根据 Lightcounting 预测，光模块的全球市场规模在 2022 年—2027 年或将以复合增长率 11% 保持增长，2027 年有望突破 200 亿美元。我国持续推动人工智能发展，2024 年，政策层面对算力产业链不断加码，也助推数字经济蓬勃发展，光模块作为算力环节中国产化程度高，技术储备前沿的核心产品，在算力持续升级及需求大幅增长等因素的驱动下，将迎来快速增长。

光芯片作为现代通信、数据中心和消费电子等领域的关键组件，其重要性日益凸显。根据《中国光芯片产业发展报告》显示，我国光芯片市场规模自 2015 年以来逐年扩大，预计到 2025 年将超过 1000 亿元人民币。随着 5G、AI、数据中心、云计算、智能驾驶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光通信芯片市场将继续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

3、5G 网络和数据中心建设加速推进

通信行业平稳运行。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4 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2024 年通信行业运行基本平稳。报告期内，电信业务量稳步增长，2024 年电信业务收入完成 1.74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2%。按照上年价格计算的电信业务总量同比增长 10%；新兴业务收入占比不断提升，云计算、大数据、移动物联网、数据中心等在内的新兴业务收入 434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6%，在电信业务收入中占比由上年的 21.6% 提升至 25%，拉动电信业务收入增长 2.5 个百分点。其中，云计算、大数据、移动物联网业务收入比上年分别增长 13.2%、69.2% 和 13.3%。固定宽带接入用户稳步增加，千兆用户规模持续扩大，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 6.7 亿户，全年净增 3352 万户。



数据来源：工信部、国家统计局

(二) 电力传输产业

1、海外工程市场平稳向上，未来可期

根据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网站的统计数据：①2024 年度，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 11819.9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4.2%（以美元计为 1659.7 亿美元、同比增长 3.1%），新签合同额 19036.3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2.1%（以美元计为 2673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②2024 年度，我国企业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完成营业额 9882.1 亿元人民币、增长 4.5%（以美元计为 1387.6 亿美元、同比增长 3.4%）；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 16556.5 亿元人民币、增长 1.4%（以美元计为 2324.8 亿美元、同比增长 0.4%）。

2024 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的完成营业额和新签合同额全年整体保持增长，但增速较去年有所放缓。



数据来源：商务部数据统计



数据来源：商务部数据统计

2、汽车市场产销量稳增，新能源汽车业务持续扩张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4 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产销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其中，乘用车产销持续增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积极作用。新能源汽车方面，在“两新”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新能源汽车持续快速增长，年产销首次突破 1000 万辆，销量占比超过 40%，迎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2024 年，我国汽车出口仍保持较快增长，表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活力，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全年出口 585.9 万辆，同比增长 19.3%。分车型看，乘用车出口 495.5 万辆，同比增长 19.7%；商用车出口 90.4 万辆，同比增长 17.5%。

3、超导应用产业化加速落地

高温超导技术是全球 21 世纪的高新前沿技术，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和巨大的市场潜力。第二代高温超导带材及其应用产品将强势赋能如核聚变、磁体、电网、风电、交通、医疗、军事、重大科学工程等前沿科技领域，能够高效促进产业升级并加快新旧动能转换。

国家围绕着超导材料的顶层设计政策密集出台，鼓励和规范着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由工信部、科技部、自然资源部联合发布的《“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提出发展超导材料前瞻布局，强化应用领域的支持和引导，明确了超导材料在现代产业中的定位。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国务院国资委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前沿材料产业化重点发展指导目录（第一批）》的通知，目的在于加快前沿材料产业化创新发展，引导形成发展合力。在区域发展基金方面，北京、上海、广州等地方设立超导发展基金，结合区域产业优势推动应用落地。在重点省份规划方面，陕西省和江西省通过政策扶持本地龙头企业，推动超导材料在航空航天、医疗设备等领域的应用。2024 年 12 月 29 日，可控核聚变未来产业推进会召开，会议强调要进一步加大核电产业创新发展支持力度，全面提升核电装备及相关产业竞争力。随着高温超导材料成本下降和性能提升，进一步加大市场方面对于高温超导带材需求，国内外超导带材生产企业均启动扩产建设，为未来市场需求做好准备。

4、电线电缆行业成熟，高端数据产品需求提升

2024 年，中国数据电缆市场需求总量和市场情况继续保持稳定增长。随着 5G 网络的全面铺开，数据中心和云计算基础设施的需求显著增加，这对数据电缆的性能和带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智慧城市建设和物联网的发展也将推动数据电缆市场进一步升级。市场将继续受到政策支持和行业发展的推动，高端数据电缆产品的需求将持续提升。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坚守先进制造业，依托国家级战略规划，发展新质生产力，目前已形成了“光电交融，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

（一）光通信产业

光通信产业立足“光棒、光纤、光缆”等网络基础通信产品，延伸光芯片、光器件、光模块等产品及大数据采集分析应用与信息服务，以细分行业的全产业链布局为核心竞争力，实现从芯到线到设备传输到数据收集的全产业链布局。

1、光棒、光纤、光缆

主要产品为光纤预制棒、通信光纤、通信光缆、特种光缆、室内光缆、蝶形光缆、光电复合缆、通信电缆、数据电缆。

主要应用于国家重点工程如：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广电等投资的通信网络建设，通信设备公司的通信设备，国内外公路交通、地铁、轻轨、航空等工程项目。产业经营主要是“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的模式。



图 3：全干式带状光缆



图 4：轻型束状光缆

2、光芯片、光器件、光模块

公司主要产品涵盖 AWG（阵列波导光栅）和 Filter（滤波片）两大类产品，从芯片到器件再到模块，构建完整的波分产品系列，同时还包括激光器芯片、DCI（数据中心互联）子系统等产品，这些产品和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骨干网、城域网、接入网、数据网络、广电网、光纤传感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建成国内稀缺的 IDM（集成芯片设计与制造）激光器芯片工厂，实现从衬底材料生长到器件级封装的全流程自主可控。在数据中心领域，光芯片及组件、WDM（波分复用）系列波分产品、高密度光纤连接器、高速光模块等产品实现快速增长。光通信领域，公司持续加强超算中心业务布局，其中与中国电信研究院合作全球首发的 50G PON 技术已实现量产，高速通信产品已建立产线并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不仅提高了公司在高速数据传输解决方案领域的竞争力，也为满足未来数据中心和网络基础设施的连接需求奠定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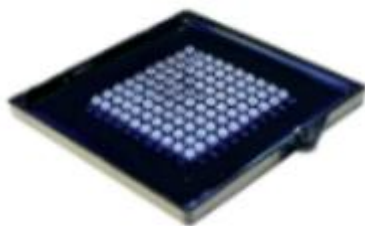


图 5：100G 光模块



图 6：无源芯片及组件

3、软件开发业务

公司深耕数据采集、计算与分析领域，构建以 DPI（深度包检测技术）技术为核心的智能数据平台，通过全链路数据采集—挖掘—分析形成商业智能，核心业务布局运营商服务、政企安全服务、数字化转型，智慧城市物联网及大数据等多行业客户。依托智能算法、行业模型和高性能 DPI（深度包检测技术）技术，形成数据感知、智能应用等核心能力，构造涵盖数据网络分析、信息安全防护、智能应用方案的“全栈服务体系”。

（二）电力传输产业

电力传输产业经过多年的统筹布局，形成了“海外电力工程—汽车线束—超导带材—电线电缆”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并不断推动新能源、新材料的创新发展和转型升级。具体情况如下：

1、海外电力工程：沿“一带一路”国家持续布局

公司海外工程业务，专注于电站和输变电网领域，是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总包服务商。该业务采取“工程设计+设备采购+土建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维护”的经营模式，专注于发电、变电、输电和配电的电力工程，市场以南亚孟加拉国为中心、东非以埃塞俄比亚为中心辐射周边地区，长期扎根这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报告期内积极建设“孟加拉国家电网公司电网升级改造”等重大项目，同时扩大市场开拓力度和新项目储备。



图 7：孟加拉 300MW 联合循环电站

图 8：孟加拉 132kv 变电站

2、汽车线束：新能源汽车业务快速增长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高低压整车线束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公司产品属于定制型产品，不同整车厂商及其不同车型均有着不同的设计方案和质量标准，当前公司生产线束涵盖整车，主要包括：车身总成线束、仪表板线束、门控系统线束、安全气囊线束、车顶线束、车前线束、电喷发动机线束、新能源高压线束、电池包线束、特种线束等多个产品类型。

主要客户为上汽大众、上汽通用、沃尔沃等传统主机厂和比亚迪、岚图汽车、小鹏汽车等新能源汽车主机厂，以及康明斯商用车发动机、华为、延锋国际等二次配套客户。此外，公司紧跟国家低空经济战略，与飞行汽车领军企业小鹏汇天展开深度合作。企业除传统制造业的采购、生产、销售形式外，同步研发、设计和销售是汽车线束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

与客户签订合同，获得稳定的供应商合作关系，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线束产品，与下游客户结为供应链伙伴，实现产品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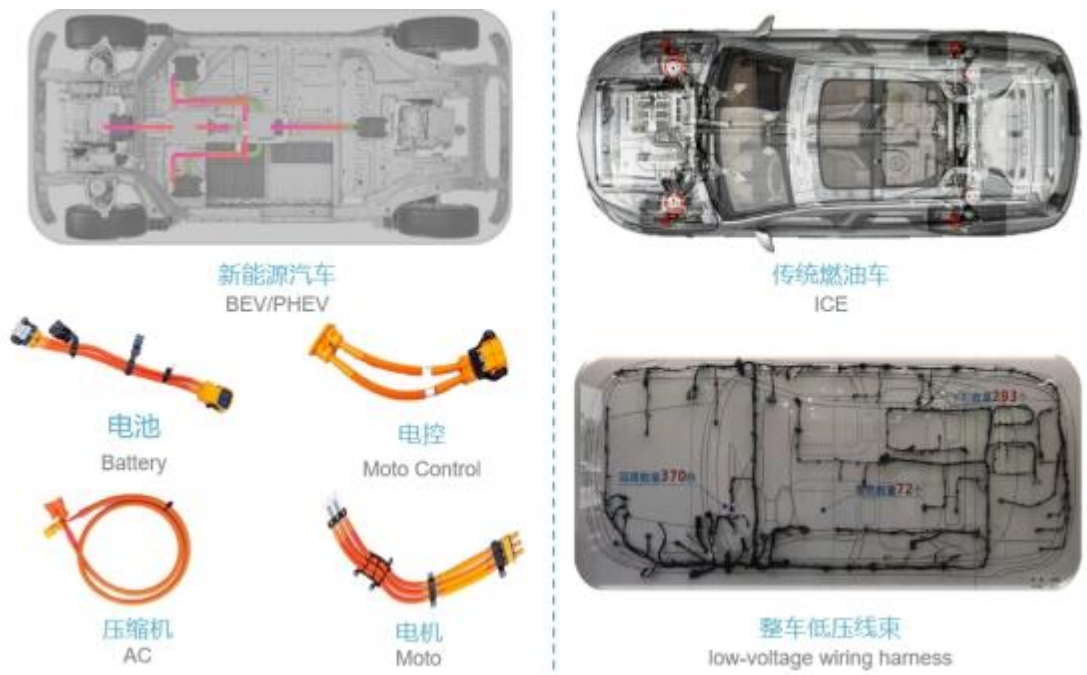


图 9：新能源和传统燃油车汽车线束

3、超导带材：产业化加速推进

东部超导主营产品是第二代高温超导带材及超导应用产品。二代高温超导带材可广泛应用于能源、电力、交通、医疗、军事、重大科学工程等领域。

公司在第二代高温超导带材上采用了国内独有的 IBAD（离子束辅助沉积）+MOCVD（Metal-organic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金属有机化合物化学气象沉积）的技术路线，研发出多种稀土替代和掺杂技术，所制备的超导材料磁通钉扎性能优异，在带材长度以及低温强磁场下性能方面达到了国内外领先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扩充产能，优化产线，升级技术，目前产品主要应用于超导感应加热、超导磁拉单晶、可控核聚变磁体、超导电力装备等领域，保持与中科院、江西联创光电、能量奇点、新奥能源、星环聚能、核工业西南物理研究院等客户密切合作关系。随着行业市场的持续扩展和超导技术的进步，超导材料产业正在加速扩产，规模化进程也在快速推进。



图 10：二代高温超导带材

图 11：二代高温超导带材

4、电线电缆行业成熟，市场规模保持稳健

产品覆盖射频电缆、泄漏电缆、工业控制电缆、计算机电缆、光伏电缆、风能电缆、储能电缆、耐火电缆、总线电缆、汽车用高低压电缆、传感器、汽车总线、军工及特种电缆等。

业务模式为通过与客户签订合同的方式直接销售产品，同时根据客户对于产品的规格、型号、长度、性能的要求，实行“以销定产”。同时，公司重点在工业控制电缆产品上进行布局，生产应用于自动化设备电缆，已形成一定销售规模。报告期内，公司电线电缆产品线进一步丰富，经营状况稳健。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战略聚焦双核产业，顺应国家发展大势

公司紧密围绕国家战略导向，以光通信和电力传输为核心构建两大产业生态。光通信产业：形成覆盖芯片/器件/模块/光棒/光纤/光缆及大数据应用的全产业链体系，深度参与“东数西算”“5G+工业互联网”等国家数字化基建；电力传输产业：布局电力工程总承包、汽车线束、超导带材、特种电缆等业务，积极响应“新能源”“新型电力系统”“新质生产力”等政策方向。

两大产业协同发展，通过技术共享、资源共享实现效能倍增。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全面对接“互联网+”“数字中国”“一带一路”等12项国家重大规划，充分发挥政策红利对战略落地的支撑作用，为“十四五”规划实施提供坚实保障。

（二）创新驱动发展，持续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引擎，在关键领域实现突破性进展。技术攻关成果显著：光电子领域构建芯片—器件—模块—系统集成全产业链，成功研制50G PON Filter（滤波片）等核心器件，光通信产品竞争力稳居行业前列；超导领域实现国产MOCVD（Metal-organic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金属有机化合物化学气相沉积）设备规模化生产，国内首条高温超导直流电缆投入商业运营，进一步推动高温超导商业化进程。

智能制造深化升级：三家子公司（永鼎电气、永鼎光纤、永鼎光电子）入选“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永鼎线缆、永鼎电气获评“2024年江苏省智能制造车间”，东部超导斩获“苏州市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工程”及“高新技术企业”称号，公司整体跻身“苏州市2024年度创新型中小企业”。永鼎“棒纤缆”通过智能化工厂与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构建质量管理改善体系，实现核心工艺参数自主可控、质量全周期追溯及能耗优化，产品良率与效率显著提升。

行业地位持续夯实：新增“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中国光通信最具竞争力企业10强”等国家级荣誉，连续18年入围行业竞争力前十；荣获“2024年中国光通信市场最佳客户服务奖”“省级制造业领航企业”的称号，“永鼎光通信智慧产业园”获评国家级“数字化转型示范园区”。未来公司将聚焦创新生态建设，强化人才与技术储备，加速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三）人才驱动产学研融合，打造创新生态体系

公司依托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高能级平台，汇聚通信、超导、汽车线束等领域顶尖科研人才，构建“引育并举”的人才矩阵。

超导技术人才高地：引进海内外高端专家，联合中科院电工所、南京大学、苏州大学等共建研发中心，打造从材料研发到工程应用的完整人才梯队。

产学研深度协同：通过南京邮电大学“南邮—永鼎 5G 应用技术研究院”、高校仪器共享平台等载体，实现光芯片/模块、高温超导长带等关键技术研发突破，年内发明专利持续增多，推动科技成果向产业转化。

新型电气先进技术研究院作为创新中枢，已从传统线缆研发向光通信、新能源汽车线束、超导等前沿领域延伸，形成“基础研究+应用开发+产业化落地”全链条体系，为光通信产业升级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四）多维协同赋能，释放产业聚合效应

公司以“光电交融，协同发展”为核心战略，通过四大业务板块的深度联动，构建了覆盖通信全链条、能源传输新兴领域的产业生态：

1、纵向贯通光通信产业链

从线缆制造向芯片/器件/模块/系统集成延伸，形成端到端解决方案能力，支撑 5G 基站、数据中心等场景需求；国内办事处覆盖 30 个省级行政区，运营商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前列。

2、横向拓展电力传输版图

电力工程总承包业务深耕东南亚、东非“一带一路”市场，EPC（工程总承包）模式带动线缆产品出口；汽车线束与超导带材业务双向赋能：线束为新能源汽车提供核心部件，超导带材在可控核聚变、磁悬浮、医疗设备等领域的商业化应用，抢占下一代能源技术制高点，助力业务板块进一步发展。

3、数字化协同增效

通过 PLM/ERP/WCS/MES 系统贯通研发—生产—供应链全流程，金亨线束 AGV（自动导引运输）物流系统使交付周期大幅缩短；“永鼎光通信智慧产业园”获评国家级数字化转型示范园区，带动产业链整体效率提升。

（五）数智驱动智造升级，构建绿色智造体系

公司以两化融合为抓手，全面推进智能制造体系建设，通过数字化赋能实现生产效率跃升与绿色低碳转型。

在智能化改造中，公司聚焦光棒制造、仓储物流、能源管理等核心场景，建成 MES（制造执行）、WCS（仓库控制）、EMS（能源管理）三大数字化平台，打造“四化”（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绿色化）标杆工厂，整体智能制造水平行业领先。

在车间级智能化实践中，金亨线束实施全流程自动化改造，引进半自动贴标签机、自动盲栓机等多台智能设备，AGV（自动导引运输）物流系统实现物料精准配送，WCS/MES 系统全覆盖生产工位，整体成本降低，效率提升。

在数字化赋能中，公司 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完成研发模块升级，加速新产品开发速度。ERP 财务模块全面上线，实现业财一体化管控，提升资金周转效率。搭建工业大数据分析平台，实时监控设备 OEE（设备综合效率），实现降本增效。

（六）全球市场精准布局，品牌价值持续提升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构建全球化运营体系，通过“双轮驱动”战略实现国内外市场协同发展。公司深耕国内市场，构建覆盖 30 省级行政区的销售网络，运营商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前列，30 余年深耕积累了坚实的客户基础。精准把握“东数西算”等政策机遇，公司产品深度服务三大运营商及互联网头部企业。持续拓展国际市场，海外工程聚焦东南亚、东非“一带一路”新兴市场，创新“工程总承包+政府双优”商业模式，中标印尼光伏电站等重点工程。永鼎泰富获评江苏省首批服务贸易重点企业，工程承包资质覆盖电力、建筑两大领域，国际竞争力显著提升。持续提升全球资源整合能力，整合海外设计院、施工团队等本地化资源，形成“设计—采购—施工—运维”全链条服务体系。依托跨境电商平台拓展线缆产品出口，持续提升品牌竞争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411,116.08 万元，营业成本 342,866.35 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8.85 万元，利润总额 9,677.36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20,199.28 万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111,160,835.95	4,345,055,940.19	-5.38
营业成本	3,428,663,516.24	3,593,376,528.46	-4.58
销售费用	81,320,313.42	68,942,599.16	17.95
管理费用	265,551,252.05	226,253,819.12	17.37
财务费用	64,403,872.76	106,081,241.48	-39.29
研发费用	239,146,196.77	242,014,108.82	-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976,294.17	287,384,075.41	-21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71,664.76	-109,570,134.5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43,266.16	365,259,821.44	-20.37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拓展海外业务，差旅费及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员工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同比增加 3,821.62 万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受汇率波动影响，汇兑费用同比减少 2,508.23 万元；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920.57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海外工程孟加拉国家电网项目与业主、供应商的结算时间差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成本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制造业	2,907,238,039.12	2,501,091,191.49	13.97	9.32	9.51	减少 0.15 个 百分点
电力工程	1,040,539,166.58	842,038,950.78	19.08	-30.04	-29.14	减少 1.02 个 百分点
大数据应用	59,309,278.76	22,569,965.36	61.95	-38.08	-60.15	增加 21.08 个百分点
小计	4,007,086,484.46	3,365,700,107.63	16.01	-5.55	-4.63	减少 0.81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光通信	1,115,524,691.80	930,356,680.17	16.60	35.60	30.50	增加 3.26 个 百分点
汽车线束	1,206,186,109.94	1,047,263,662.96	13.18	-13.69	-12.65	减少 1.03 个 百分点
电力工程	1,040,539,166.58	842,038,950.78	19.08	-30.04	-29.14	减少 1.02 个 百分点
大数据应用	59,309,278.76	22,569,965.36	61.95	-38.08	-60.15	增加 19.99 个百分点
超导及铜导体	585,527,237.38	523,470,848.36	10.60	33.30	40.64	减少 4.66 个 百分点
小计	4,007,086,484.46	3,365,700,107.63	16.01	-5.55	-4.63	减少 0.81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境内	2,631,890,163.01	2,279,291,207.00	13.40	12.57	12.57	0
海外工程承揽	1,035,113,138.08	836,244,817.35	19.21	-30.40	-29.63	减少 0.89 个 百分点

其他境外	340,083,183.37	250,164,083.28	26.44	-18.47	-20.78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小计	4,007,086,484.46	3,365,700,107.63	16.01	-5.55	-4.63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	4,007,086,484.46	3,365,700,107.63	16.01	-5.55	-4.63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光缆	万芯公里	620.16	619.92	17.59	60.87	61.74	1.38
铜缆	万对公里	57.57	58.31	3.00	10.56	11.24	-19.79
汽车线束	万根	1,441.04	1,448.60	117.80	-8.64	-11.82	-6.03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光缆:前期中标的运营商订单在 2023 年末释放,于 2024 年进入集中交付期,光缆产品产销量同比增长。

铜缆:2024 年公司拓展非运营商客户,铜缆产品的产销量同比增长。公司通过优化库存管理,提高了库存周转率,备货库存同比减少。

汽车线束:2024 年受燃油车市场销售下滑的影响,主机厂需求下降,汽车线束产品产销量同比有所下降。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光通信		930,356,680.17	27.64	712,892,102.38	20.20	30.50	
汽车线束		1,047,263,662.96	31.12	1,198,890,909.93	33.97	-12.65	
电力工程		842,038,950.78	25.02	1,188,291,288.60	33.67	-29.14	
大数据应用		22,569,965.36	0.67	56,636,800.07	1.61	-60.15	
超导及铜导体		523,470,848.36	15.55	372,202,467.94	10.55	40.64	
小计		3,365,700,107.63	100.00	3,528,913,568.92	100.00	-4.6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	本期金额	本期占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本期金额	情况

	构成项目		总成本比例(%)		期占总成本比例(%)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说明
光通信	原材料	722,608,033.49	77.67	554,202,320.39	77.74	30.39	
光通信	人工工资	82,057,459.19	8.82	66,797,989.99	9.37	22.84	
光通信	折旧	19,816,597.29	2.13	14,471,709.68	2.03	36.93	
光通信	能源	23,538,024.01	2.53	16,681,675.20	2.34	41.10	
光通信	其他	82,336,566.19	8.85	60,738,407.12	8.52	35.56	
汽车线束	原材料	813,409,687.02	77.67	944,366,369.75	78.77	-13.87	
汽车线束	人工工资	160,964,425.00	15.37	174,078,960.12	14.52	-7.53	
汽车线束	折旧	21,573,631.46	2.06	19,661,810.92	1.64	9.72	
汽车线束	能源	4,398,507.38	0.42	3,836,450.91	0.32	14.65	
汽车线束	其他	46,917,412.10	4.48	56,947,318.23	4.75	-17.61	
电力工程	材料费	483,418,771.84	57.41	612,207,671.89	51.52	-21.04	
电力工程	其他直接费	17,567,458.63	2.09	125,364,730.95	10.55	-85.99	
电力工程	间接费用	27,293,008.51	3.24	41,709,024.23	3.51	-34.56	
电力工程	分包成本	313,759,711.80	37.26	409,009,861.53	34.42	-23.29	
大数据应用	材料费	8,173,065.64	36.21	52,077,624.44	91.95	-84.31	
大数据应用	人工费	0.00	0.00	17,420.00	0.03	-100.00	
大数据应用	其他直接费	14,396,899.72	63.79	4,541,755.63	8.02	216.99	
超导及铜导体	原材料	488,764,731.11	93.37	338,629,805.33	90.98	44.34	
超导及铜导体	人工工资	10,940,540.73	2.09	10,086,686.88	2.71	8.47	
超导及铜导体	折旧	5,758,179.33	1.10	5,322,495.29	1.43	8.19	
超导及铜导体	能源	4,868,278.89	0.93	4,726,971.34	1.27	2.99	
超导及铜导体	其他	13,139,118.30	2.51	13,436,509.10	3.61	-2.21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33,345.1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2.4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75,184.3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3.4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81,320,313.42	68,942,599.16	17.95	主要系本期拓展海外业务,差旅等费及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	265,551,252.05	226,253,819.12	17.37	主要系本期员工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同比增加3,821.62万元。
研发费用	239,146,196.77	242,014,108.82	-1.19	
财务费用	64,403,872.76	106,081,241.48	-39.29	主要系本期受汇率波动影响,汇兑费用同比减少2,508.23万元；利息收入同比增加920.57万元。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39,146,196.7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3,825,366.50
研发投入合计	262,971,563.2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4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9.06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8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3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9
硕士研究生	45
本科	295
专科	166
高中及以下	7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7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54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40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7
60 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光通信产业：

在棒纤缆方面，公司强化技术研发与创新突破：光纤预制棒板块实现高沉积速率光棒、超低损耗光纤及特种光纤技术突破；光纤生产通过连续拉丝项目提效 2.5%，产品合格率同步提升；光缆领域成功量产轨道交通 B1 级阻燃光缆、全干式带状光缆及电力系统非金属防鼠阻燃光缆。产业智造升级同步推进，建成市级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及省级工业技术中心；绿色制造取得突破，获“国家绿色工厂”认证，单位产品能耗指标行业领先。

在激光器芯片方面，2024 年苏州鼎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实现多款光芯片规模量产。适配电信场景的 10G/25G DFB 产品进入批量发货阶段，传感类光芯片已通过大客户验证，适配 400G 光模块的 100G EML 产品已达成各项性能指标，通过客户验证。适配硅光应用的 70mW CW-DFB 产品，各项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与多家客户持续合作开发中，研发的新技术已申请多项发明专利。

（2）电力传输产业：

在汽车线束方面，高压线束突破 0.19mm² 超细线径焊接技术瓶颈，实现微型化与高可靠性双提升；自主研发 ABS/EPB/FAKRA 智能线束系统，首创切线-压接-装配全流程自动化产线，配套一体化智能装备批量应用于头部车企，为新能源车型提供减重增效方案。

报告期内，汽车线束板块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授权专利 22 项，其中实用新型 20 项，外观设计 2 项。

在超导带材方面，公司凭独有的超导薄膜磁通钉扎技术，研制高性能超导带材，推动高温超导材料在核聚变、感应加热等领域应用。同时，深度对接政府部门与国家电网，拓展超导电力应用，加速项目落地。报告期内，公司超导材料及超导应用部门申请发明专利 17 项。2024 年授权专利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公司全力投入基础研究和技术研发，与中科院电工所、南京大学、东北大学、苏州大学等知名高校和科研单位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打造域内重点创新平台；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多项国家、省、市级政策支撑和相关的科研项目，协同创新效应进一步加强；公司通过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并入选江苏省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通过了“江苏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的项目和苏州市核心关键技术“揭榜挂帅”（新型稀土功能材料）攻关项目，荣获 2024 年“科创江苏”创新创业大赛三等奖和苏州市光电科学技术奖三等奖等重要奖项和资质。

(3) 整体公司专利及获奖情况

2024 年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苏州地区）共申请专利 150 件，其中发明专利 64 件；共授权专利 125 件，其中发明专利 61 件；全年参与编制的国家、行业、地方及团体标准共 15 项，其中国家标准 1 项，行业标准 4 项，团体标准 10 项。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976,294.17	287,384,075.41	-623,360,369.58	-21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71,664.76	-109,570,134.52	-57,601,530.2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43,266.16	365,259,821.44	-74,416,555.28	-2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系海外工程孟加拉国家电网项目与业主和供应商的结算时间差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年度对联营企业东昌投资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12,188 万元（同比增加归母净利润 8,892 万元）；对联营企业永鼎光通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以及股权减值合计影响公司归母净利润 -3,963 万元（同比减少归母净利润 3,084 万元）；
- 2、本年度控股公司东部超导、苏州鼎芯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影响归母净利润-2,378 万元；
- 3、本年度对永鼎致远商誉计提减值，影响归母净利润-2,864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10,145,088.10	0.12	35,931,655.44	0.43	-71.77	主要系本期“6+9”银行承兑汇票付款结算增加。
其他应收款	52,661,230.92	0.64	96,562,296.80	1.15	-45.46	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往来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7,695,063.01	0.70	-	-	-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从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89,755.74	0.07	8,270,232.54	0.10	-33.62	主要系本期使用权资产折旧导致的减少。
开发支出	22,122,986.17	0.27	9,019,717.98	0.11	145.27	主要系本期苏州鼎芯芯片项目资本化研发投入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601,153.42	2.03	242,246,414.57	2.89	-31.2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从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票据	102,028,864.54	1.24	202,827,405.45	2.42	-49.70	主要系本期应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合同负债	147,178,764.88	1.79	492,924,707.35	5.88	-70.14	主要系本期海外工程项目结算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568,288.77	5.11	211,743,752.33	2.52	98.1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	-	249,668,136.69	2.98	-10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永鼎转债 110058”满足赎回条件，提前赎回。
租赁负债	3,294,371.20	0.04	6,497,615.56	0.08	-49.30	主要系本期租赁付款的支付导致租赁负债减少。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0,570,350.59	保证金、质押定期存款
应收票据	5,800,000.00	质押票据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000,000.00	质押定期存单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3,650,000.00	质押定期存单
固定资产	860,107,353.6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77,125,787.21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81,794,797.81	抵押借款
合计	1,392,048,289.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章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阐述。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初余额 1,267,711,208.63 元，期末余额 1,323,541,701.16 元，期末比期初增加 55,830,492.53 元。主要系：

- (1) 公司从联营企业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121,882,134.70 元，分回股利 30,000,000.00 元，净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91,882,134.70 元。
- (2) 公司从联营企业北京新碳和能源有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16,483.20 元，净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16,483.20 元。
- (3) 公司从联营企业苏州高新区鼎丰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30,952.66 元，减少投资 4,095,000.00 元，净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4,125,952.66 元。
- (4) 公司对联营公司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31,130,529.30 元，分回股利 24,000,000.00 元，净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7,130,529.30 元。
- (5) 公司从联营企业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18,045,584.44 元，计提减值准备 21,587,815.56 元，净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39,633,400.00 元。
- (6) 公司从上海安旻通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获得投资收益-8,148.99 元，净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8,148.99 元。
- (7) 公司从联营企业永鼎行远（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601,684.40 元，净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601,684.40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	-----	------------	---------------	---------	--------	-----------	------	-----

期货	1,666,200.02	-288,350.02			2,552,908.00	2,213,296.50		1,717,461.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827,731.61	-4,111,199.92				1,156,232.69		37,560,299.00
应收款项融资	35,931,655.44					25,786,567.34		10,145,088.10
合计	80,425,587.07	-4,399,549.94			2,552,908.00	29,156,096.53		49,422,848.6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	144.12	166.62	-28.84		255.29	221.33	171.75	0.05
合计	144.12	166.62	-28.84		255.29	221.33	171.75	0.05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期货投资金额较小，未选择套期会计，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核算，与上一报告期相比不存在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本期公司通过期货投资，报告期内损益影响 93.57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通过期货套期保值，平缓了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经营风险。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为降低公司原材料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开展了套期保值业务，并明确了该业务流程、审批授权、专职人员配备及职责等内容。报告期内期货持仓风险主要来自市场风险，公司每周对期货持仓进行跟踪及监控，业务风险总体可控。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根据交易需求通过报价机构的报价来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	贸易投资	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投资等	8,000.00	6,762.73	6,620.72	-429.59
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	制造业	电线的生产、销售	5,000.00	21,896.34	2,186.78	413.30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制造业	电线的生产、销售	10,000.00	10,286.04	3,415.73	35.18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进出口	输变电设备销售、进出口	10,000.00	100,695.11	64,109.18	9,755.56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汽车线束的生产、销售	15,000.00	175,340.26	60,611.13	4,316.55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通信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	5,000.00	18,939.60	3,390.95	-219.58
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	5,550.00	28,353.63	27,363.77	463.32
江苏永鼎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光纤、光学玻璃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	5,000.00	22,472.77	-1,143.04	-988.06
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制造业	超导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6,000.00	29,149.78	-5,263.08	-3,493.61
武汉永鼎汇谷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光器件等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及物业管理	5,000.00	20,255.79	3,906.92	-22.95
武汉永鼎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光器件等研发、生产、销售	5,000.00	33,429.54	2,581.82	-7,699.05

（2）单个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全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子公司/参股公司对上市公司投资收益的贡献	子公司/参股公司实现的投资收益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131,475.97	5,012.80	4,316.55	4,316.55	70.29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67,910.22	32,676.80	27,608.63	12,188.21	198.46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14,291.90	11,482.59	9,755.56	4,975.34	81.01

(3) 单个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上一年度报告期内相比变动在 30%以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全称	本期净利润	上年同期净利润	增减金额	原因说明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12.30	-439.09	326.79	主要系本期产品毛利率同比增加、信用资产减值同比减少。
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	413.30	59.59	353.71	主要系本期优化销售结构、拓展新客户、推出新产品，带动了销售增长。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35.18	362.00	-326.82	主要系本期信用减值同比增加。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9,755.56	19,605.52	-9,849.96	主要系本期执行的项目规模不及上年同期（上年同期孟加拉库尔纳200-300MW 电厂项目竣工验收，该项目规模大、总额较高）。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403.22	-340.52	743.74	主要系本期收回部分江苏永鼎欣益应收款，信用减值减少。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4,316.55	7,448.49	-3,131.94	主要系本期受燃油车市场销售下滑的影响，营收利润有所收窄。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19.58	16.94	-236.52	主要系本期主要原材料铜价格上涨，而运营商客户的价格调整滞后。
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63.32	1,127.95	-664.63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费用支出，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利润同比下降。
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3,493.61	-1,591.75	-1,901.86	主要系本期人工成本增加，新增股权激励费用，利润同比下降。
永鼎寰宇（国际）有限公司	-939.90	731.48	-1,671.38	主要系本期部分订单直接从股份公司出口。
武汉永鼎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7,699.05	-3,751.63	-3,947.42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苏州鼎芯股权激励费用 3,851 万元，同时，虽然营收和毛利率同比有所上升，但公司产能未能充分释放，产品成本仍处于相对高位。
苏州鼎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33.10	-162.05	-71.05	主要系本期受汽车市场影响，产品销售价格下调。
苏州永鼎一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5.32	68.09	147.23	主要系本期厂房出租面积增加，租金收益有所增长；基础设施维护成本同比减少，利润增加。
江苏永鼎精密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52.88	279.28	-226.40	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光通信产业

信息通信行业是构建国家新型数字基础设施、提供网络和信息服务、全面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行业。未来，通信产业将深度融入数字化浪潮，形成高速化、智能化、绿色化的行业格局。核心趋势包括：技术迭代加速、应用场景泛在化，5G 基站部署驱动光纤网络下沉，数据中心通过光互连实现 TB 级算力互联，云计算服务依赖光通信构建超低时延架构，产业生态重构，光电协同设计、开放解耦模式兴起，中国企业在全球供应链中话语权持续提升。新兴领域如智慧城市、车联网、工业互联网将进一步激发光通信需求，预计到 2030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突破万亿美元。绿色节能成为刚需，光子计算与 AI 技术的融合或将开启下一代信息革命。

（1）数据中心、算力发展拉动需求增长

数据中心与 AI 算力的快速发展显著推动了光纤光缆需求的增长。数据中心规模的指数级扩张及内部服务器间高速互联依赖光纤实现低延迟、高带宽传输。AI 训练与推理需要跨数据中心、云边协同及终端设备的实时交互，对网络基础设施提出更高要求。此外，AI 驱动的智慧城市、工业互联网等新兴场景进一步加剧数据流量激增，推动光纤网络的持续部署与升级，未来光纤光缆将在算力基础设施中扮演更关键角色。

（2）千兆光纤网络全面部署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中，提出加快“千兆城市”建设，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加快农村地区光纤网络建设，解决老旧小区“光纤入户难”的问题，推动宽带网络从行政村向自然村延伸，构建超高速、大容量、低时延的国家互联网骨干网，提升跨区域网络互联能力。随着“东数西算”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建设，预计 2025 年后千兆光纤网络将向“全光底座”演进，结合 AI 和量子通信技术，进一步夯实数字经济发展基础。中国千兆光纤网络将从“规模覆盖”向“高质量发展”转型，为数字经济和产业升级提供了关键支撑。

（3）高速光芯片市场增长迅速，应用领域持续拓宽

我国光芯片产业正加速实现国产化替代与技术突破。在国家“十四五”规划及新基建政策推动下，光芯片作为光通信与算力基础设施的核心元器件，市场需求激增。2025 年市场规模预计突破千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 25%。技术层面，硅光集成、高速光子引擎、激光雷达光源等成为创新焦点，华为、中科院等机构已突破 800G 光模块、量子通信光芯片等关键技术。产业链协同效应显现，长三角、珠三角形成产业集群，但高端芯片制造设备仍依赖进口。面对国际竞争加剧，政

策持续加码支持关键技术攻关，未来需突破材料、工艺与生态瓶颈，加速光子计算、智能传感等新兴领域应用落地。

2、电力传输产业

（1）海外电力工程：稳健运营

在“一带一路”倡议深化与全球能源转型背景下，我国海外电力工程市场呈现加速扩张态势。2025 年行业总规模预计突破 200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约 12%，东南亚、中东、非洲成为重点投资区域。项目类型从传统火电逐步转向光伏、风电等绿色能源，配套储能及智能电网建设需求激增。技术层面，特高压输电、光储一体化等技术持续输出，国产化设备占比提升至 60%以上。企业竞争力增强，头部企业通过并购整合国际资源，形成 EPC（工程总承包）全链条服务能力。然而，地缘政治风险、国际标准差异及本地化运营挑战仍存。未来需加强绿色金融支持，推动氢能、光热等新兴领域合作，并强化合规与本土化团队建设，以应对碳中和目标下的全球能源竞争格局。

（2）汽车线束：新能源汽车持续向好，智能化浪潮到来

在新能源汽车爆发式增长与智能化浪潮推动下，我国汽车线束市场迎来结构性变革。2025 年市场规模预计突破 8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 10%。驱动因素方面：①新能源车渗透率提升至 40%以上，高压线束需求激增；②L3 级别及以上自动驾驶普及带动高密度线束及以太网架构升级；③轻量化趋势推动铝材线束替代传统铜材。技术趋势上，国产厂商加速突破绝缘材料、连接器等关键环节，实现高端产品国产化（如特斯拉供应链国产化率达 70%）。行业集中度持续提高，头部企业通过并购整合国际资源，形成全球化布局。

（3）高温超导：产业化进一步加速

我国高温超导带材产业在政策引导与技术迭代双轮驱动下加速发展。驱动因素包括：①“十四五”规划明确支持超导材料研发及产业化；②核聚变装置等重大工程推动高温超导带材需求；③二代高温超导带材量产技术突破，降低应用成本。技术趋势聚焦于千米级长带材工艺优化、超导涂层导体（CCS）技术升级及低成本制冷系统开发。在此背景下，高温超导技术已在多个关键领域展现出其应用优势，包括金属加热、可控核聚变堆、磁悬浮技术以及电力传输等，为实现能源效率的提升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4）电线电缆：高端化智能化推进

在“双碳”目标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下，我国电线电缆市场正向高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转型。2025 年市场规模预计突破 2.5 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 6%-8%。核心驱动力包括：①新能源领域需求爆发（风电、光伏装机量增长驱动特高压电缆、海底电缆需求）；②智能电网与数据中心建设推动高密度、低损耗电缆普及；③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及动力电缆市场扩容。技术趋势聚焦于材料创新（铜合金、环保绝缘材料）、结构优化（超薄型、多层屏蔽设计）及智能化（光纤复合电缆、温度自感知功能）。龙头企业通过并购整合加速全球化布局，但高端材料依赖进口、低端产能过剩问题仍存。未来需突破高压电缆绝缘层核心技术，加强绿色制造工艺研发，并应对国际贸易壁垒，抢占东南亚、中东等新兴市场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双碳”践行先锋，公司以“百年永鼎”为愿景，构建“光电融合”产业生态，通过战略布局优化、技术创新驱动、数字化转型三大引擎，打造全球竞争力的高质量发展标杆企业。

在光通信产业：完善和优化光棒、光纤、光缆产业布局，着重对特种光纤，AI 数据中心光纤进行技术突破和产业化生产；积极拓展海外通信市场，持续提升海外综合竞争力；光电子方面将以芯片创新研发为抓手，以光通信行业为基本盘，强化产品高性价比属性，开发多种高性能芯片，同时以产业链优势布局互联网超算中心及激光雷达、医疗等新兴领域。

在电力传输产业：海外工程秉承“稳固深挖现有市场、精细化抓好现有项目、按时交付精品工程，塑造优质品牌”的总体思路，做专做精海外工程业务；汽车线束方面，开发新能源汽车线束以及集成化数据传输线束作为业务重点，加大高压线束的拓展，持续满足细分市场的个性化需求，以差异化、极具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增强业务竞争力；超导带材方面，优化技术升级，持续扩充产能，进一步推进高温超导带材商业化在磁感应加热、可控核聚变、磁拉单晶、核磁共振、医疗等领域应用，引领超导技术商业化、规模化应用；电线电缆方面，加快产品结构转型升级，同时，持续满足细分市场的个性化需求，以差异化、高端化的特种电缆产品增强业务竞争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光通信产业：聚焦技术升级与市场拓展

(1) 光棒/光纤/光缆垂直整合

加强两化融合与智能制造，加大光棒研发投入，提高生产效率。优化光纤设备，提高生产速度，节能降本。在光缆方面，研发和扩展新型号、新品种，满足客户多种场景需求，努力拓展和提升运营商、非运营商、海外三个市场占有率，积极参与三大电信运营商招标，同时在轨道交通、电力、石油、广电等非运营商通信市场开疆辟土。继续深耕拉美市场，拓展欧洲及亚洲市场。

(2) 光芯片/器件/模块

推进高速率激光器芯片量产与销售，完成多款高端模块开发，扩大 50G PON 产品的市场影响力、扩大 DWDM（密集波分复用）滤光片市场份额，协同产业链优势，拓展消费电子、医疗设备组件、汽车电子、激光雷达探测等领域应用，协同产业链降本增效，拓展海外市场，加速全球化布局。

(3) 数据应用与安全

公司将加大智能算法、高性能 DPI（深度包检测技术）采集、工业物联网、安全态势感知等的研发投入，立足运营商为企业提供数据智能应用、数据安全应用等整体服务方案，增加数据应用的市场份额。

2、电力传输产业：稳中求进，创新驱动发展

（1）海外电力工程

秉承“聚焦资源、稳健经营”的原则，抓好在手项目的执行，聚焦孟加拉国电网升级项目，严控质量与成本，打造标杆工程。积极承接、拓展“一带一路”周边项目。

（2）汽车线束

加强新能源汽车布局，拓展国内新能源汽车高压线束市场，提升自主研发与设计能力，优化生产流程以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同时，顺应全球采购趋势，构建全球供应链体系，深化关键零部件上下游合作。此外，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吸引并提拔技术和营销领域的创新人才，打造具备创新与市场开拓精神、拥有优秀管理能力的团队，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与内部凝聚力。

（3）超导电力

超导带材产业是公司锚定的战略性长期发展方向，也是公司深耕基础科学领域、历经十余年持续发力的重要创新研发项目。随着产业化进一步发展，公司将持续加大投入，稳步提升超导带材的生产规模，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筑牢根基。技术研发层面，公司全力加强科研力量，不断优化工艺技术，引进专业技术人员，力求在超导材料及相关应用领域实现新突破。目前，公司已具备超导带材的批量生产能力，为后续推进产业化进程铺就了坚实道路。

公司积极推进超导产业化发展，尤其聚焦磁约束可控核聚变、磁感应加热、磁拉单晶、超导电缆等领域，为下游用户提供性能指标优良的超导带材。未来，公司将始终以下游客户应用需求为牵引，与客户深度合作，在第二代高温超导带材及超导装备领域展开联合研究与技术攻关，全面提升第二代高温超导带材的制备技术水平，让产品性能、性价比等关键指标跃居行业领先地位。与此同时，公司还将持续扩充产能，逐步构建起定制化、批量化的生产与交付体系，提升市场综合竞争力。

（4）电线电缆

传统电线电缆行业竞争激烈，公司将继续调整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产品转型，加大定制化、高附加值特种电缆的投入力度，重点是加大研发投入和高端技术人才引进，逐步实现对客户需求的一站式服务，提供系统化解解决方案及服务能力，不断开拓新的业务蓝海。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外部风险

当前，全球政治经济格局呈现出深度的复杂性与高度的不确定性。美国对全世界以及中国实施关税极限施压，强迫不平等贸易，对中国高新技术产业的制裁持续升级，从半导体、通信设备等核心领域逐步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严重冲击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性。在此大环境下，公司海外项目面临着多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合规风险、关税风险、汇兑风险、市场准入壁垒提高等。为积极应对，公司一方面着力巩固在传统优势市场的领先地位，通过产品迭代、服务升

级等手段强化客户黏性；另一方面，敏锐捕捉“新基建”“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领域的发展机遇，深度聚焦 5G 应用场景下的多元需求，稳步优化经营管理流程，以此减轻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业务的负面影响。

2、政策风险

公司始终紧密贴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与行业布局规划。在光纤光缆业务板块，客户集中度较高，对运营商市场的依存度显著，非运营商市场的拓展空间亟待进一步挖掘。国家产业政策的动态调整，如“东数西算”工程对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需求的重塑、行业准入标准的修订等，可能导致公司在研发资源配置、产能规划与调配、业务扩充计划等方面出现一定程度的滞后。为有效应对政策风险，公司将强化对国家相关政策的研究与解读，构建完善的政策跟踪与评估机制；深入洞察市场动态，精准把握大客户需求变化；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协同合作，通过信息共享与资源整合，提升对市场变化的预判能力与响应速度。

3、市场风险

电信运营商市场招标集采进程延迟，非运营商市场竞争愈发激烈，海外市场不稳定因素增加，这些因素共同导致终端产品价格低于预期，光纤光缆业务业绩的不确定性显著增大。此外，大型央企和外资企业凭借在技术研发、设备设施、资金储备等方面的优势，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国内实体产业联盟分化日益明显，海外工程竞标压力持续攀升，价格战不断加剧。

4、竞争风险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结构高度分散，各厂家及其产品分布广泛且集中度低，竞争影响因素具有高度不确定性。目前，国内绝大多数中低压电缆产品技术附加值较低，市场供需失衡问题较为突出。由于中低端电缆产品对设备投资要求相对较低，行业准入门槛不高，企业之间竞争异常激烈，公司在这一市场环境下面临一定程度的竞争压力。为应对竞争风险，公司将高端线缆、特种电缆作为战略发展重点，在相对固化的市场格局中，积极探索灵活多元的经营模式，以产品定制化创新带动产业模式的转型升级。

5、供应链风险

在 5G 建设推进过程中，运营商资本开支压力较大，可能导致市场对光纤光缆产品的需求下滑。当前，汽车线束行业已进入存量竞争阶段，竞争激烈程度达到白热化，竞争方式逐渐从单纯的价格竞争向融合价格、品牌、技术、服务等多维度因素的综合差异化竞争转变。此外，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市场开拓、综合管理及运营效率等环节，均可能面临库存积压及经营风险。

6、产业化风险

目前，超导带材的制备成本依然较高，其商业化进程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既定目标的实现不及预期，进而对公司收入产生负面影响。行业产业化过程中的不确定性，给制备材料的稳定供应、人才队伍的建设与发展等方面带来诸多挑战。为降低产业化风险，公司将全面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丰富人才激励机制，构建系统化的供应商管理体系；持续优化生产工艺，降低

生产成本；加强与客户的紧密沟通与合作，科学分析市场需求；积极争取政府的政策支持与资源扶持，通过多管齐下的方式，推动公司在高温超导研发领域的持续发展，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美誉度，巩固公司在超导带材、超导电缆、超导限流器和超导电机等细分领域的市场地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规范运作机制。公司主要的治理方面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4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投票权利。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并由律师出席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严格做到了“五分开”。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控股股东严格遵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诚信义务，无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组织召开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审议、授权、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董事敬业勤勉，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重大事项进行充分讨论，科学合理决策。独立董事客观公正，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做出专业判断，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了科学合理的建议。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组织召开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监事会会议。监事本着为股东负责的态度，定期检查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持续监督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客户、供应商、员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实现各方利益的共赢。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披露有关信息。

（八）关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设立了投资者咨询电话，并通过上证 e 互动、公司投资者关系平台、电子邮箱等方式，积极关注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和意见，确保与投资者有效沟通。公司接待了多家证券公司行业研究和基金等机构人员的来访调研，并积极参与券商机构等组织的投资者交流活动，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社会和市场形象。

（九）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通过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没有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

				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年度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7 月 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永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下午 15 时 00 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江苏路 1 号永鼎股份总部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共 5 人，代表股份 449,102,050 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人，代表股份 383,654,6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3 人，代表股份 65,447,38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6%。

(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江苏路 1 号永鼎股份总部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共 5 人，代表股份 449,747,5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0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人，代表股

份 383,654,6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1%；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3 人，代表股份 66,092,88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1%。

（三）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江苏路 1 号永鼎股份总部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共 3 人，代表股份 387,199,3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7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人，代表股份 383,654,6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4%；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 人，代表股份 3,544,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

（四）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5 时 00 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江苏路 1 号永鼎股份总部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共 5 人，代表股份 449,934,9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3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人，代表股份 383,654,6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4%；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3 人，代表股份 66,280,28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6%。

（五）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5 时 00 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江苏路 1 号永鼎股份总部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共 6 人，代表股份 447,787,76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人，代表股份 383,654,6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0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4 人，代表股份 64,133,10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2%。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莫思铭	董事长	男	37	2022-5-20	2025-5-19	0	0	0	/	74.05	否
张功军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4	2022-5-20	2025-5-19	480,000	240,000	-240,0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78.87	否
张国栋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22-5-20	2025-5-19	584,000	344,000	-240,0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56.35	否
蔡雪辉	独立董事	男	51	2022-5-20	2025-5-19	0	0	0	/	8.00	否
韩坚	独立董事	男	53	2022-5-20	2025-5-19	0	0	0	/	8.00	否
毛冬勤	监事会主席	女	36	2022-5-20	2025-5-19	0	0	0	/	22.50	否
陈海娟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7	2022-5-20	2025-5-19	0	0	0	/	30.90	否
吴平	监事	女	37	2023-8-25	2025-5-19	0	0		/	15.00	否
路庆海	总经理	男	49	2022-5-20	2025-5-19	560,000	280,000	-280,0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50.00	否
刘延辉	副总经理	男	53	2022-5-20	2025-5-19	480,000	240,000	-240,0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32.90	否
合计	/	/	/	/	/	2,104,000	1,104,000	-1,000,000	/	376.5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莫思铭	现任永鼎股份董事长，兼任永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武汉永鼎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永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永鼎股份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永鼎新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永鼎祥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智在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永鼎欣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北京永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永鼎海缆（南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功军	现任永鼎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永鼎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汉江集团财务部资本运营科科长、汉江丹江口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秘、工会主席。
张国栋	现任永鼎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任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华东超导检测（江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武汉永鼎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永鼎股份投资管理中心总监、电缆分公司总经理、质量管理中心总监、江苏永鼎电力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北京永鼎致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蔡雪辉	现任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党委书记，兼任江苏省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专家，南京市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专家，江苏省教育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电科微波通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永鼎股份独立董事。曾任南京审计学院财务管理科科长、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部长，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党委书记、南京审计大学社会审计学院党委书记。
韩坚	现任苏州大学商学院教授，兼任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永鼎股份独立董事，曾任威格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毛冬勤	现任永鼎股份监事、财务部副总监，兼任武汉永鼎汇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巍尼电气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苏州鼎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监事、苏州永鼎一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曾任永鼎股份财务部职员、副经理、经理；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监事、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监事、苏州永鼎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监事、永鼎海缆（南通）有限公司监事。
陈海娟	现任永鼎股份证券部总监，兼任永鼎股份职工监事。曾任永鼎股份投资部经理助理、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吴平	现任永鼎股份财务部经理。曾任凯博易控车辆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总账会计，永鼎股份财务部主管、副经理。
路庆海	现任永鼎股份总经理、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金亨汽车线束（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金亨汽车线束（武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苏州鼎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永鼎寰宇（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永鼎股份销售公司副总经理、湖北永鼎红旗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永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监事长、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延辉	现任永鼎股份副总经理，兼任永鼎光通事业部总经理。曾任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缆部总经理、凯乐科技副总经理，通鼎互联

	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光缆事业部总经理、通鼎互联运营总监、副总经理、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永鼎光纤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莫思铭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张功军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21 年 8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莫思铭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3 月	
莫思铭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2 月	
莫思铭	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2 月	
路庆海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 年 11 月	
路庆海	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 年 10 月	
蔡雪辉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党委书记		
蔡雪辉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9 月	
蔡雪辉	中电科微波通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韩坚	苏州大学商学院教授	教授		
韩坚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5 月	
韩坚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2 月	
韩坚	威格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毛冬勤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能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执行，制定的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依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本着有利于人员稳定及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来确定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任职期间依据考核结果，进行支付。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合计为 376.57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在未有对应收入的情况下，将 1,500 万元款项确认为主营业务成本，存在会计处理不审慎、不规范情形，导致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不准确，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二条第一款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出具了《关于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8）。

2、公司存在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且首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披露不完整，以及公司未披露与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二条第一款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出具了《关于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24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05）。

3、公司因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违规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且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下发的《关于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4】227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如下纪律处分决定：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莫林弟，时任董事长、总经理莫思铭，时任总经理赵佩杰，时任财务总监吴春苗予以通报批评。

4、公司因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且前期首次会计差错更正披露不完整、公司违规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且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下发的《关于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4】029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如下监管措施决定：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时任总经理路庆海、时任财务总监张功军、时任董事会秘书张国栋、时任副总经理淦贵生予以监管警示。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3 月 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年度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永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6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永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7 月 5 日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向下修正“永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永鼎转债”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东部超导带材扩产至年产 5000 公里项目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莫思铭	否	11	10	1	0	1	否	5
张功军	否	11	11	0	0	0	否	5
张国栋	否	11	11	0	0	0	否	5
蔡雪辉	是	11	11	10	0	0	否	5
韩坚	是	11	11	1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蔡雪辉、韩坚、莫思铭
提名委员会	韩坚、莫思铭、蔡雪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坚、张功军、蔡雪辉
战略委员会	莫思铭、张国栋、蔡雪辉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7 日	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同意将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提交年审会计师审计。	无
2024 年 4 月 25 日	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1、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各自业务发展的需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3、公司本次为控股股东永鼎集团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本着互保互利的原则，有利于双方共同发展，且苏州鼎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莫林弟先生、莫思铭先生为上述担保提供了保证反担保，风险整体可控。本次关联担保事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4、公司本次对于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5、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6、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本	无

		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4 年 8 月 23 日	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公司本次为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本着互保互利的原则，有利于双方共同发展，且苏州鼎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莫林弟先生、莫思铭先生为上述担保提供了保证反担保，公司为其担保事项风险整体可控。本次关联担保事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4 年第三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公司本次为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本着互保互利的原则，有利于双方共同发展，且苏州鼎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莫林弟先生为上述担保提供了保证反担保，公司为其担保事项风险整体可控。本次关联担保事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为可靠、全面、准确的财务信息和数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部超导及控股子公司鼎芯光电拟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人才，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及长期规划得到落实，提高公司凝聚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无
2024 年 4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能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执行，制定的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规定。同意	无

		该项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	---------------	--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3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5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3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75
销售人员	242
技术人员	588
财务人员	87
行政人员	390
合计	3,3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9
硕士	76
本科	646
大专	550
高中、中专	1,225
初中及以下	876
合计	3,38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战略规划与统一部署，人力资源部门在 2024 年采用分级管理、统一调控，业绩优先、兼顾公平，正向激励、关注长远原则，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建立了以企业管理人员年薪制、职能人员岗位绩效工资制、生产作业人员联产联效计酬工资制为主体的薪酬体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下属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与经济责任考核挂钩的奖罚兑现工资制，管理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生产操作人员实行联产计酬的定额计件工资制。在企业经济效益增长的前提下，保持了员工工资收入水平的适度增长。

坚持光通信产业、电力传输产业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集约化、协同化、可持续的发展理念，按照“人事控制、权限控制、计划控制、信息控制”的思路，坚持奋斗为本、人才优先的工作主线，深入实施组织结构调整战略和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建立并实施各项福利制度，提供多元化、多形式的福利保障，员工享有参加各项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工会互助保险等各项福利，构建以社会保险为基础，企业福利计划为重要补充的多层次福利保障体系，充分保障员工共享发展成果、充分调动员工工作激情，为实现“百强永鼎、百年永鼎”企业愿景提供支撑和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深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聚天下英才而用之，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以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努力造就梯队有序、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优势，加快推进永鼎向更大规模、更深层次、更高目标进发。

创新人才教育培养模式，通过整合母公司与子公司的培训资源，使众多人才在同一个平台上接受理论教育、通过考核评比、累积学分，形成在学习中指导实践，在实践中反思学习的知行合一氛围。创新人才评价机制，突出品德、能力和业绩评价，改进人才评价考核方式，深化职称职级制度改革。逐步推进职业任职资格评价，通过建立以素质模型为任职基础的岗位聘用制度，形成一个能上能下的晋升体系，以激励内部人才向上或向下的自由流动。

着力培养高层次青年人才，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青年拔尖人才培养体系，善于发现、重点支持、放手使用青年优秀人才。改革完善博士后工作站制度，实施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加大博士后行业及国际交流计划实施力度，加强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加强基层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专业技术人才继续教育，深入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加强售前销售服务人才及售后技术服务人才的培养，为项目落地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优化职业技能标准等级设置，拓宽技术工人晋升通道加大竞争择优选拔技能人才工作力度，广泛开展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健全以永鼎职工技能操作大赛为龙头、以行业技能大赛等国内技能竞赛为主体、以企业岗位练兵技术比武为基础的技能竞赛选拔体系。推行技师、高级技师聘任制度，探索建立企业首席技师制度，完善高技能人才带头人制度，建立岗位使用制度。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304,841.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2,835.7241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1号）的规定，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明确了分红的比例、条件、实施程序、调整事项等内容，增强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加强对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同时，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15日、2023年5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作出合理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落实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2、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6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7月实施完毕。

3、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73,099,740.1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414,492.3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19.0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73,099,740.1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19.03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23,242,317.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123,242,317.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06,327,511.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15.9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414,492.3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52,078,594.89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按照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及岗位职责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薪酬情况。现行激励机制主要是实行经济责任制考核，年初制定生产、安全和经营等指标，年终进行总体考核，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与奖惩。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公司实际情况，已基本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同时，公司不断更新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进行了修订。《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范、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管理闭环。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公司的组织、资源、资产、投资和公司的运作进行风险控制，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不存在子公司失去控制的现象。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67.63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在各个生产经营环节认真执行环保措施。公司注重生产对环境的影响，坚持贯彻落实环保相关法规政策，不断完善环保管理体制，从生产源头减少废物排放，促进公司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1) 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

废水特征污染物：氨氮、COD 等。

废气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2) 排放方式：

废气为有组织排放，均通过环保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水为生活污水，接管至市政管网，进入芦墟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

(3)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

废气排放口有 2 个，均有处理设施，均为一般排放口。

废水排放口有 1 个，位置在一区产业园北侧围墙处。

(4)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气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4041-2021）非甲烷总烃 60mg/m³，颗粒物 20mg/m³。

废水执行标准：GB/T 31962-201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OD 500mg/L、氨氮 45mg/L。

(5) 排污许可证及要求

公司已申报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回执编号：913200001347789857001Y，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无排放总量要求。

①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深入开展安全环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强化安全生产宣传，使安全环保管理工作有序推进，安全形势保持平稳。安全工作没有终点，永远在“路上”，努力打造“人人要安全、人人懂安全、人人保安全”的安全环保新局面，努力构建持续稳定向好的安全生产局面。

②公司积极实行安全环保自行监测，建立健全基础环保台账、危废管理台账、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档案，2024 年 1 月至 12 月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定期进行检查与维护保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③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975-2020）等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为提高本公司防范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建立紧急情况下科学有效的救援应急机制，控制事态的蔓延，减少环境危害，保障公众健康和环境安全。本预案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颁布并实施。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推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积极推行绿色工厂的申报和创建工作。2018 年 10 月，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被工信部评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2020 年 9 月，室外光缆产品被工信部认定为“绿色设计产品”，同年 12 月，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被评定为江苏省“绿色工厂”；2021 年 12 月，永鼎光纤公司、金亭汽车线束（苏州）有限公司被评定为江苏省“绿色工厂”；2022 年 1 月，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的柔性电气连接线被工信部认定为“绿色设计产品”；2023 年 12 月，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被评定为江苏省“绿色工厂”；2024 年 11 月，江苏永鼎光纤科技有限公司被评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

今后，公司还将在其他分子公司继续推行绿色工厂的申报及创建工作，充分发挥以点带面的示范作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采用新技术和新工艺，实现节能环保，淘汰落后产能，实现低碳发展。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积极力行绿色产业，“绿色制造、绿色产品”是永鼎品牌的基本定位，公司以实际行动倡导“节能、安全、环保”，在打造绿色工厂的同时呼吁所有领导、员工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正确看待和处理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提倡车间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上尽量消灭污染物，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公司组织生产最大限度地节约和综合利用资源和能源，减少三废

排放，不断完善 OA 系统，逐步实现办公无纸化，降低污染影响，搞好技术革新和综合利用，通过加强管理，杜绝跑、冒、滴、漏，把“三废”消灭和减少在生产过程中，追求“零事故、零伤害、零污染”，履行社会责任，建设环境友好型企业。

2024 年 9 月，公司入选苏州市近零碳工厂建设工作成效突出企业名单；同月，公司的 6 款光缆产品全部取得了温室气体排放及产品碳足迹核查声明证书。未来，公司将继续本着加大绿色生产，促进循环利用，设计绿色产品，创造绿色建筑，建设绿色工厂的宗旨，不断创新改革，持续开展节能降碳项目改造，力求为行业提供更多更佳的发展实践。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41.49	
其中：资金（万元）	337.69	向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新春慈善捐赠 300 万元、向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2024 年吴江助学圆梦”项目捐款 30 万元、向汤原县乡村振兴局捐赠 3 万元、向芦墟部分困难职工进行帮扶救助 4.69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3.80	走访芦墟敬老院孤寡五保老人 1.80 万元、慰问吴江区驻地消防官兵 2 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正确树立企业社会责任感，促进企业健康稳步发展

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是企业竞争力、经营理念和道德的体现，也是企业获得市场认可的通行证。上市公司作为现代社会的一个重要成员，应更加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维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等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2、全力投身公益事业，时时不忘回报社会

公司始终关注社会发展、关注民生，勇于担当相应的社会责任，每年均拨出专款用于对口扶贫和慈善捐助，赢得了社会各界的赞誉。2024 年，向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新春慈善捐赠 300 万元、向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2024 年吴江助学圆梦”项目捐款 30 万元，用于支持帮困助学等光彩行动；向汤原县乡村振兴局捐赠 3 万元、走访芦墟敬老院孤寡五保老人 1.80 万元、向芦墟

部分困难职工进行帮扶救助 4.69 万元，送去爱心温暖；慰问吴江区驻地消防官兵 2 万元。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努力为当地的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3、坚持维护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保障公司员工的福利

公司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的原则，出台相应的激励机制，坚持维护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组织各种文娱活动丰富员工生活，保障员工福利，维护员工权益。坚持党建引领，实施红色培育计划，开展学习二十大精神和劳模工匠进校园、思政教师进企业等活动。坚持制度赋能，首推“永鼎工匠”的评定机制，从荣誉激励、技能评定、技能大赛等多途径赋能产业工人新动能助力产改力度。坚持“堂”训结合，采取送培、开设“永鼎产业院”及专班、校企合作定制 MBA 课程、筑匠计划、永鼎学堂等方式，提高产业工人的整体素质和能力。坚持“五心”服务，积极开展暖心行动。成立“永鼎工匠学堂”，设立“妈妈驿站”、心理咨询室，组织体检、四季关怀活动、心理辅导、普法讲座、文体活动等；持续 14 年开展和谐劳动关系调研，连续 10 年参与爱心互助保险；开通“员工心声通道”，提升全体员工的成就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4、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树立节能环保意识

公司坚持遵循国家有关法规和政策，奉行厉行节约、生态优化、经济高效、循环利用、节能减排的原则，加强宣传和教育，积极推广节能环保新产品、新设施。公司将“节能降耗、挖潜增效”作为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来推进，通过结构调整、技术进步和管理创新等手段，在节能管理、节能技改、淘汰落后、清洁生产和发展循环经济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公司先后实施了高效电动机、高效空压机、绿色照明、中央空调以及生产设备工艺改造、技术改造等，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大力加强宣传环保教育工作，树立节能环保意识，以最好的管理方式来实现节能效益的最大化。公司将不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树立节能环保意识，降低成本，增加企业竞争力。

5、实施名牌战略规划，加强产品质量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的名牌战略和商标战略，并将其作为企业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不断加以深化。公司不断强化质量管理体系，积极开展全员性的质量专题教育和质量攻关活动，在员工工作中牢固树立了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促发展，以品牌争市场的观念。公司将继续为维护“中国名牌”、“中国驰名商标”、“江苏名牌”、“重合同守信用企业”、“江苏省质量信用 A 级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荣誉称号而不断努力。

6、建立安全生产管理长效机制，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关爱生命”的理念，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技能以及自我保护能力、群体防护意识，着重开展安全生产的两个核心机制工作。2024 年，组织各公司安全管理人员开展安全季度会议、安全月主题会议及培训 8 场，参训人员共 400 余人次，其中安全管理员取证培训共 96 人，已全部合格取证。应急演练方面，组织一园区安全月消防应急演练、二园区消防月消防应急演练，指导电气、盛达、光纤等公司消防应急演练，参演人员共 2000 余人次（金亨为全员演练共 1800 余人）。

7、不断提升顾客满意度，实现与供应商合作共赢

公司依据《采购控制程序》、《供方选择、评价、重新评价准则》等要求，开发有竞争力的新供方，并通过供应商评价体系，全过程地监控供方质量与服务，不断提升供应商的管理水平，实现合作共赢。

8、保证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公平的对待每一位投资者

为保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咨询专线以及公司网站等渠道热情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保证所有的投资者平等地获得公司的信息。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4.80	
其中：资金（万元）	33.00	向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2024 年吴江助学圆梦”项目捐款 30 万元、向汤原县乡村振兴局捐赠 3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80	走访芦墟敬老院孤寡五保老人 1.80 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永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其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对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方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5-2-26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永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永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之间将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永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不会利用发行人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永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5-2-26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任华贵、张凯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5）。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24 年 3 月 1 日，江苏证监局《关于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1 号，公司已就相关情况向江苏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公司将认真吸取教训并引以为戒，加强公司及相关人员对有关法律、法规、规则的学习理解和正确运用，不断提高履职能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推动公司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

2、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证监局《关于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248 号，公司已就相关情况向江苏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公司将严

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的要求，深刻反思并认真吸取教训，加强公司及相关人员对有关法律、法规、规则的学习理解和正确运用，不断提高履职能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推动公司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

3、2024年11月28日，上交所《关于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4】227号；2024年12月17日，上交所《关于对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4】0290号：

（1）公司已于2024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对本次调整影响的2015年至2021年的具体会计科目和金额进行补充披露，详见《永鼎股份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6）

（2）因公司未及时查明淦贵生在任公司副总经理前存在对子公司的借款，导致该笔借款被动形成了关联自然人淦贵生在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公司在知悉上述事件后，已促成淦贵生对上述借款及利息及时清偿，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培训，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3）因公司披露2023年度业绩预减公告的时间较早，联营企业东昌投资的审计机构尚未能对合并范围内所有公司的所有会计科目实施完整的审计程序，相关审计程序及减值测试程序也仍在持续进行中，导致公司实际归母净利润较预告业绩中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后续公司将①进一步强化联营企业，尤其是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的联营企业的年度业绩预测工作。加强与联营企业的定期沟通，深入了解其行业动态、市场变化、企业运营状况，关注其对利润影响较大的非经常性事项。参与联营企业的利润预测工作，对其业绩利润进行更为合理的预估，确保预测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②加强重要联营企业的预审工作，公司将与审计机构配合，优化对公司利润影响重大的联营企业的预审工作流程。加强公司及公司的审计机构与联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审计机构的协调沟通，制定更合理、详细的预审工作计划。在预审过程中，重点关注联营企业核心板块的重要事项，及时发现对利润影响较大的事项并与审计机构讨论沟通，准确预估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据，提高业绩预告的准确性。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100	2023-1-5	2023-1-3	2024-1-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200	2023-1-18	2023-1-18	2024-1-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000	2023-2-15	2023-2-8	2024-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000	2023-2-16	2023-2-16	2024-2-2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000	2023-2-20	2023-2-20	2024-2-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000	2023-2-24	2023-2-24	2024-2-2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000	2023-2-27	2023-2-27	2024-2-2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0	2023-3-2	2023-3-2	2024-3-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5,000	2023-3-22	2023-3-22	2024-3-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0	2023-4-27	2023-4-27	2024-4-2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7,000	2023-4-27	2023-4-27	2024-4-2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5,000	2023-5-25	2023-5-25	2024-5-2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900	2023-9-20	2023-9-20	2024-9-1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000	2023-9-21	2023-9-21	2024-9-2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3,000	2023-9-27	2023-9-27	2024-5-2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5,000	2023-10-11	2023-10-11	2024-4-1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0	2023-10-16	2023-10-15	2024-10-1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800	2023-10-19	2023-10-19	2024-10-1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980	2023-10-19	2023-10-19	2024-8-2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7,000	2023-12-18	2023-10-20	2024-10-2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6,900	2023-11-3	2023-11-3	2024-7-3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500	2023-12-14	2023-12-14	2024-12-1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0,000	2023-12-28	2023-12-28	2024-12-2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100	2024-1-11	2024-1-12	2025-1-1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200	2024-1-12	2024-1-17	2025-1-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500	2024-3-29	2024-3-29	2025-3-2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0	2024-5-10	2024-5-15	2025-5-1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000	2024-4-12	2024-5-16	2025-5-1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0	2024-5-10	2024-5-17	2025-5-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000	2024-5-23	2024-5-23	2025-5-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5,000	2024-5-28	2024-5-28	2025-5-2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000	2024-5-10	2024-5-29	2025-5-2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20	2024-4-12	2024-6-13	2024-12-1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700	2024-4-12	2024-7-10	2025-1-1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700	2024-4-12	2024-7-22	2025-1-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400	2022-11-15	2024-8-13	2025-8-1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600	2022-11-15	2024-8-21	2025-8-2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900	2024-8-28	2024-8-28	2025-8-2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500	2024-3-26	2024-8-29	2025-8-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000	2024-8-29	2024-8-29	2025-8-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000	2024-9-12	2024-9-20	2025-3-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000	2024-4-12	2024-9-20	2025-8-1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000	2023-12-28	2024-9-24	2025-3-2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500	2023-12-28	2024-9-24	2025-9-2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0	2023-9-25	2024-9-29	2025-9-2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0	2024-10-14	2024-10-14	2025-10-1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000	2024-4-12	2024-10-16	2025-4-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800	2024-10-18	2024-10-18	2025-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980	2024-10-21	2024-10-21	2025-9-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500	2024-4-12	2024-10-22	2025-4-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2,000	2024-9-12	2024-10-23	2025-4-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00	2024-4-12	2024-10-24	2025-4-2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0	2024-4-12	2024-10-28	2025-10-2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	2024-4-12	2024-11-5	2025-5-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900	2024-9-12	2024-11-8	2025-5-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00	2024-4-12	2024-11-5	2025-5-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490	2022-11-15	2024-11-20	2025-11-1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600	2024-4-12	2024-11-25	2025-5-2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50	2024-9-12	2024-11-28	2025-4-2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700	2022-11-15	2024-11-29	2025-11-2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600	2024-4-12	2024-11-29	2025-5-2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700	2022-12-12	2024-12-4	2025-6-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300	2022-12-12	2024-12-5	2025-6-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700	2022-12-12	2024-12-6	2025-6-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7,000	2024-12-9	2024-12-9	2025-12-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80	2024-4-12	2024-12-12	2025-6-1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3,500	2024-12-16	2024-12-16	2025-12-1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420	2024-4-12	2024-12-18	2025-6-1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1,000	2024-9-12	2024-12-19	2025-6-1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永鼎股份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	650	2024-9-12	2024-12-26	2025-6-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有	是	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7,19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6,77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4,041.1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7,194.5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53,964.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81.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96,77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9,448.4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99,069.8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65,288.2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控股股东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600,000 万元，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384,500 万元。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18,896.51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322,402.04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98,848.79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253,964.50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04,880.0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96,770.00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93,968.79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157,194.50 万元。 3、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的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风险可控。 4、上述担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8,500,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公司对已向参股公司永鼎光通提供的财务资助 8,320 万元予以展期，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偿还。由于永鼎光通未按相关约定将其全部偿还，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4 日和 2023 年 6 月 20 日向吴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和 2023 年 11 月 8 日分别收到两份诉讼案件的判决书，判决永鼎光通归还相关借款本金及利息，周志勇承担连带责任，其中周志勇对第三期借款本金及利息连带限额为债务的 49%。公司对前述案件均已申请执行并执行立案。该诉讼事项已按相关规定在公司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受理后立即执行，申请执行标的为 7,081.50 万元，执行费 13.82 万元。2024 年 6 月 7 日，公司收到吴江区人民法院执行款 53.83 万元。2024 年 6 月 25 日，法院通过摇号确定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对股权等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用于后续司法拍卖等行为。2024 年 10 月 9 日，成功拍卖周志勇房产一套，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收到吴江区人民法院该套房产执行款 64.7 万元，另外一套房产为唯一住房存在执行困难。同时，周志勇也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

2025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因法院通过全国执行网络查控系统查询了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证券、公积金、车辆、房产等财产情况，未有新的财产线索，依职权终结了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苏 0509 民初 14397 号民事判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公司享有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债务的权利，且申请恢复执行不受申请执行时效期间限制。公司继续积极寻找被执行人财产线索，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将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永鼎光通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 5,836.17 万元、利息 1,235.46 万元，公司后续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联营公司东昌投资之子公司上海浦程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浦程”）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与上海久云承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久云承禾”）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浦程向上海久云承禾转让其持有的上海东郊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郊房产”）82.34%股权，转让价格为 511,256,800 元；向上海久云承禾转让其持有的上海东景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景房产”）82.34%股权，转让价格为 16,626,3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联营公司转让孙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10）。

公司收到上海浦程通知，上海久云承禾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和 12 月 31 日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向上海浦程支付东景房产 100%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662.63 万元，并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浦程不再持有东景房产股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74,040	0.84				-11,774,040	-11,774,04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774,040	0.84				-11,774,040	-11,774,04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774,040	0.84				-11,774,040	-11,774,04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92,825,236	99.16				+69,169,566	+69,169,566	1,461,994,802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392,825,236	99.16				+69,169,566	+69,169,566	1,461,994,802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04,599,276	100				+57,395,526	+57,395,526	1,461,994,80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7.72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77,280 股。

(2)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169.676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11,696,760 股。

(3)202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永鼎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永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永鼎转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赎回登记日为 2024 年 12 月 19 日。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19 日期间,累计转股数为 69,169,566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 69,169,566 股。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及可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 1,404,599,276 股变更为 1,461,994,802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可转债转股及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由 1,404,599,276 股变更为 1,461,994,802 股,如不考虑本次变更影响,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04 元/股和 2.21 元/股;按照年末总股本计算,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04 元/股和 2.12 元/股。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056.404	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注 1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	121	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注 2
合计	1,177.404	0	0	0	/	/

注 1：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即 2021 年 11 月 26 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具体如下：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离职后不符合激励对象确定标准且公司业绩未达到《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056.404 万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剩余 0 万股。

注 2：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即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具体如下：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离职后不符合激励对象确定标准且公司业绩未达到《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21 万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剩余 0 万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7,1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6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0	382,618,695	26.17	0	质押	236,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 有限公司	0	48,081,539	3.29	0	未知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东昌广告有限 公司	-3,770,000	10,733,146	0.73	0	未知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	2,071,533	10,003,680	0.68	0	未知	-	其他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 责任公司－自有资 金	-	8,831,300	0.60	0	未知	-	其他
杨阳	144,000	5,943,900	0.41	0	未知	-	境内自然 人
刘军	-	5,790,000	0.40	0	未知	-	境内自然 人
俞瀚	3,320,550	5,646,650	0.39	0	未知	-	境内自然 人
符永涛	-	5,009,909	0.34	0	未知	-	境内自然 人
姚强	-	4,000,000	0.27	0	未知	-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382,618,695			人民币普通股		382,618,695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8,081,539			人民币普通股		48,081,539	
上海东昌广告有限公司	10,733,146			人民币普通股		10,733,1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03,68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3,68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8,83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831,300	
杨阳	5,943,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43,900	
刘军	5,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90,000	
俞瀚	5,646,650			人民币普通股		5,646,650	

符永涛	5,009,909	人民币普通股	5,009,909
姚强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股东中，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前 10 名股东中，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东昌广告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其珍
成立日期	1993 年 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进出口代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餐饮管理；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

	设备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工器材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信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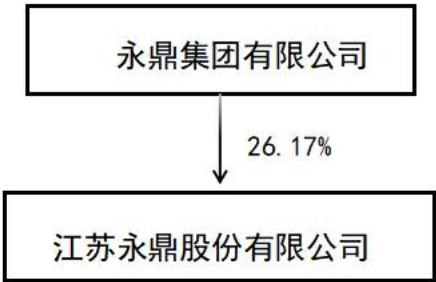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莫林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莫思铭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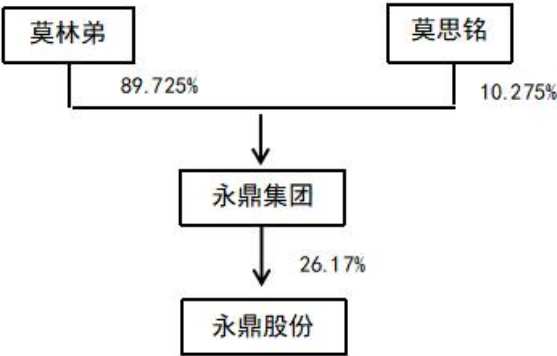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31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公开发行了 9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8,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70 号文同意，公司 98,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5 月 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鼎转债”，债券代码“110058”。公司可转债自 2019 年 10 月 22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 6.5 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2019 年 4 月 22 日、2019 年 5 月 1 日、2019 年 10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永鼎股份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永鼎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永鼎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永鼎股份关于“永鼎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已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永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永鼎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永鼎转债”全部赎回；2024 年 12 月 20 日“永鼎转债”摘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2024 年 12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永鼎股份关于实施“永鼎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永鼎股份关于“永鼎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永鼎转债	259,954,000	258,734,000	1,220,000	0	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永鼎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58,734,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69,169,566
累计转股数（股）	212,023,22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17.0244
尚未转股额（元）	1,220,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0.12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9 年 7 月 15 日	6.35	2019 年 7 月 8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因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永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6.5 元/股调整为 6.35 元/股。
2019 年 12 月 20 日	5.10	2019 年 12 月 19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公司股价已满足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永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6.35 元/股调整为 5.10 元/股。
2020 年 7 月 13 日	5.04	2020 年 7 月 6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永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10 元/股调整为 5.04 元/股。
2024 年 7 月 9 日	3.78	2024 年 7 月 6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公司股价已满足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及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永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04 元/股调整为 3.78 元/股。
2024 年 7 月 18 日	3.74	2024 年 7 月 12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永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78 元/股调整为 3.74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不适用
---------------	-----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21,241.18 万元，资产负债率 58.23%。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等进行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出具了《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4）》，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永鼎转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由于“永鼎转债”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摘牌，中诚信国际终止对永鼎股份的主体信用评级及“永鼎转债”的债项信用评级，并不再更新其信用评级结果。

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全部赎回尚未转股的“永鼎转债”，未来年度无需对可转债安排现金支出。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5）第 020793 号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鼎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鼎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商誉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永鼎股份商誉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4,131.85 万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2,389.75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742.10 万元。

管理层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期末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基于历史数据编制并经批准的财务预算为基础。

为评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管理层聘请外部估值专家基于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模型计算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由于在确定商誉是否应计提减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对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并评价了与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估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基础）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客观性、执业经验，并复核其相关专业资质。

（3）利用注册会计师的评估专家的工作，协助我们评价用于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所采用的方法；同时对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进行了评价。

（4）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假设及判断。

（5）通过将折现率与同行业类似企业的折现率进行比较，评价了现金流量预测中采用的风险调整折现率的适当性。

（6）获取管理层的关键假设敏感性分析，包括折现现金流预测运用的收入增长率和风险调整折现率，评价了关键假设变动对管理层在其减值评估发表的结论造成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好的任何迹象。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永鼎股份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光缆、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境外工程承揽与施工、实业投资及宽带接入和配套工程、汽车用线束制造、软件开发等业务，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如附注五、47所述，永鼎股份本期营业收入为411,116.08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永鼎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其核算的真实性及完整性对永鼎股份财务报表具有重要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永鼎股份与营业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 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检查，包括但不限于识别合同履约义务、确定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等，评价永鼎股份收入确认政策、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识别、分析其是否存在异常波动及异常波动合理性。

(4)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发记录、客户确认的结算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票、收发记录、客户确认的结算单、资金收付凭证等资料，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6) 选择重大客户对当期交易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7) 选择重大海外电力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走访，以确认海外电力工程项目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永鼎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永鼎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鼎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永鼎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鼎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永鼎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鼎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永鼎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华贵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凯茗

2025 年 4 月 1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8,804,005.89	1,832,814,442.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7,461.50	1,666,200.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972,395.27	93,707,610.25
应收账款		1,310,717,022.64	1,057,408,478.94
应收款项融资		10,145,088.10	35,931,655.44
预付款项		94,229,213.63	78,003,727.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661,230.92	96,562,296.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6,846,345.97	699,584,686.9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9,861,310.49	161,953,899.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7,695,063.01	
其他流动资产		44,750,104.49	48,152,320.80
流动资产合计		3,968,399,241.91	4,105,785,319.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23,541,701.16	1,267,711,208.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560,299.00	42,827,731.61
投资性房地产		34,873,983.05	38,554,729.28
固定资产		1,933,855,067.94	1,866,727,619.80
在建工程		243,459,116.85	294,597,848.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89,755.74	8,270,232.54
无形资产		219,013,922.26	218,384,596.5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2,122,986.17	9,019,717.9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7,420,996.78	146,063,596.63
长期待摊费用		14,331,862.97	15,558,65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741,735.68	132,764,72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601,153.42	242,246,414.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4,012,581.02	4,282,727,081.33
资产总计		8,212,411,822.93	8,388,512,400.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42,952,568.49	2,087,670,728.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028,864.54	202,827,405.45
应付账款		902,205,795.24	1,042,198,411.50
预收款项		544,150.51	554,475.84
合同负债		147,178,764.88	492,924,707.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834,240.85	48,374,547.54
应交税费		58,470,825.33	59,539,041.44
其他应付款		84,884,995.96	96,965,780.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61,131.43	3,561,131.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568,288.77	211,743,752.33
其他流动负债		56,565,725.67	57,841,307.89
流动负债合计		4,067,234,220.24	4,300,640,158.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96,676,027.44	593,862,171.24
应付债券			249,668,136.6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94,371.20	6,497,615.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782,407.92	7,846,734.11
递延收益		105,793,828.89	106,472,850.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48,571.59	2,683,388.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5,095,207.04	967,030,896.23
负债合计		4,782,329,427.28	5,267,671,054.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61,994,802.00	1,404,521,996.00
其他权益工具		87,293.89	48,552,491.1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3,857,676.75	1,049,625,001.85
减：库存股			48,706,928.00
其他综合收益		2,732,621.16	2,049,002.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864,449.56	279,698,514.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5,357,097.60	78,210,207.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7,893,940.96	2,813,950,284.93

少数股东权益		332,188,454.69	306,891,061.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30,082,395.65	3,120,841,34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12,411,822.93	8,388,512,400.80

公司负责人：莫思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炳如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5,028,698.11	743,549,10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034,437.66	16,087,240.72
应收账款		569,280,383.29	462,736,506.66
应收款项融资		2,224,187.96	600,000.00
预付款项		69,770,473.08	47,080,313.60
其他应收款		707,941,898.04	605,338,949.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324,874.22	59,280,858.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799,794.10	4,804,687.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72,208.77	4,860,512.83
流动资产合计		2,021,376,955.23	1,944,338,169.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5,014,090.58	2,928,640,636.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7,517,381.08	1,451,449,689.09
在建工程		19,465,026.21	54,509,159.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0,030.16	947,198.88
无形资产		140,958,177.14	148,312,422.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4,943.78	5,086,95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36,834.78	72,436,834.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493,569.77	97,456,31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6,950,053.50	4,758,839,211.35
资产总计		6,738,327,008.73	6,703,177,380.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7,479,802.78	1,081,577,244.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8,266,245.31	451,043,435.80
应付账款		417,381,275.45	428,698,021.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2,242,294.44	330,947,430.22
应付职工薪酬		5,251,522.55	5,066,122.46
应交税费		12,425,665.17	5,606,274.67
其他应付款		553,725,338.37	467,297,078.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61,131.43	3,561,131.4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304,099.64	208,324,432.88
其他流动负债		17,514,835.54	9,313,267.73
流动负债合计		2,869,591,079.25	2,987,873,308.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1,993,586.91	369,533,642.23
应付债券			249,668,136.6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6,281.11	565,780.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029,328.53	87,859,89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9,139,196.55	707,627,453.40
负债合计		3,348,730,275.80	3,695,500,761.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61,994,802.00	1,404,521,996.00
其他权益工具			48,552,491.1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5,435,671.16	1,252,700,488.33
减：库存股			48,706,928.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0,087,664.88	275,921,729.36

未分配利润		152,078,594.89	74,686,841.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89,596,732.93	3,007,676,618.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38,327,008.73	6,703,177,380.47

公司负责人：莫思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炳如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11,160,835.95	4,345,055,940.19
其中：营业收入		4,111,160,835.95	4,345,055,940.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98,473,614.51	4,257,415,014.26
其中：营业成本		3,428,663,516.24	3,593,376,528.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388,463.27	20,746,717.22
销售费用		81,320,313.42	68,942,599.16
管理费用		265,551,252.05	226,253,819.12
研发费用		239,146,196.77	242,014,108.82
财务费用		64,403,872.76	106,081,241.48
其中：利息费用		100,919,346.01	105,318,092.31
利息收入		38,251,842.59	29,046,109.83
加：其他收益		53,658,877.05	57,254,223.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167,859.27	60,793,206.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513,308.09	60,085,986.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16,936.93	92,743.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2,760.94	440,866.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101,754.52	-86,481,630.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922,988.96	-11,847,640.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2,945.51	8,986,789.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073,507.83	116,786,740.13
加：营业外收入		2,433,587.70	1,394,498.46
减：营业外支出		3,733,488.85	2,826,866.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773,606.68	115,354,372.47
减：所得税费用		24,624,711.16	1,533,841.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148,895.52	113,820,530.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148,895.52	113,820,530.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414,492.33	43,250,293.8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4,403.19	70,570,236.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3,713.26	3,954,167.6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3,618.62	3,355,053.8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95,542.5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795,542.53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3,618.62	559,511.3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3,618.62	559,511.3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0,094.64	599,113.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392,608.78	117,774,698.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098,110.95	46,605,347.6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94,497.83	71,169,350.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公司负责人：莫思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炳如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9,049,430.04	1,504,907,279.87
减：营业成本		1,468,394,400.65	1,351,591,183.87
税金及附加		11,068,109.56	10,810,525.89
销售费用		37,467,408.25	27,491,946.45
管理费用		76,700,957.34	74,865,435.43
研发费用		51,423,439.58	54,322,120.69
财务费用		64,062,193.51	94,362,437.00
其中：利息费用		73,879,970.64	78,237,918.80
利息收入		17,771,633.36	15,317,799.92
加：其他收益		20,282,513.16	25,660,771.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310,297.37	80,630,41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1,865,651.50	31,381,349.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20,270.44	-48,875,922.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57,513.29	1,767,479.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1,101.22	10,316,575.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3,126,846.73	-39,037,053.70
加：营业外收入		104,996.01	207,612.00
减：营业外支出		1,572,487.50	1,921,679.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659,355.24	-40,751,121.0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659,355.24	-40,751,121.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659,355.24	-40,751,121.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1,659,355.24	-40,751,121.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莫思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炳如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0,753,142.76	3,820,513,581.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941,173.36	101,867,735.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821,706.44	99,305,01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3,516,022.56	4,021,686,332.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1,180,338.38	2,906,273,938.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8,978,244.03	527,812,992.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929,173.21	86,689,152.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404,561.11	213,526,17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9,492,316.73	3,734,302,25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976,294.17	287,384,07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882,780.19	25,391,451.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819,948.79	53,706,586.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39,399.35	11,854,255.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3,556,5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942,128.33	214,508,85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898,193.59	318,705,176.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215,599.50	5,373,811.0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113,793.09	324,078,987.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71,664.76	-109,570,13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38,862,259.92	2,637,894,666.2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331,902.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5,474,162.15	2,638,894,666.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9,821,549.68	1,917,736,379.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615,302.64	150,851,492.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400,000.00	48,106,883.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94,043.67	205,046,972.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4,630,895.99	2,273,634,844.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43,266.16	365,259,821.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11,908.93	10,773,57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992,783.84	553,847,336.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5,563,810.31	891,716,473.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3,571,026.47	1,445,563,810.31

公司负责人：莫思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炳如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6,347,472.82	1,476,484,08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006,807.15	73,571,480.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80,212.84	185,061,10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6,234,492.81	1,735,116,67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9,753,437.59	980,474,714.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02,340.32	67,688,34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61,543.17	11,233,783.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19,379.20	514,452,57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3,136,700.28	1,573,849,41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02,207.47	161,267,255.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964,886.21	60,070,42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14,108.95	10,288,467.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6,5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78,995.16	70,815,457.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34,948.13	91,732,529.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34,948.13	126,732,529.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4,047.03	-55,917,072.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5,398,000.00	1,131,049,023.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97,452.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6,595,452.61	1,131,049,023.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5,547,661.37	968,779,730.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284,764.45	77,673,621.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29,654.08	50,476,190.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8,862,079.90	1,096,929,54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33,372.71	34,119,481.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49,867.13	2,928,043.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74,920.60	142,397,708.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543,259.02	348,145,550.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368,338.42	490,543,259.02

公司负责人：莫思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炳如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4,521,996.00			48,552,491.16	1,049,625,001.85	48,706,928.00	2,049,002.54		279,698,514.04		78,210,207.34		2,813,950,284.93	306,891,061.28	3,120,841,346.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4,521,996.00			48,552,491.16	1,049,625,001.85	48,706,928.00	2,049,002.54		279,698,514.04		78,210,207.34		2,813,950,284.93	306,891,061.28	3,120,841,34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7,472,806.00			-48,465,197.27	214,232,674.90	-48,706,928.00	683,618.62		14,165,935.52		-2,853,109.74		283,943,656.03	25,297,393.41	309,241,049.44
（一）综合收益总 额							683,618.62				61,414,492.33		62,098,110.95	11,294,497.83	73,392,608.78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57,472,806.00			-48,465,197.27	214,232,674.90	-48,706,928.00							271,947,211.63	43,402,895.58	315,350,107.21
1.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80,000.00	2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69,169,566.00			-48,465,197.27	238,170,058.27								258,874,427.00		258,874,427.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11,696,760.00				11,123,942.38	-48,706,928.00							48,134,110.38	18,385,570.84	66,519,681.22
4.其他					-35,061,325.75								-35,061,325.75	24,737,324.74	-10,324,001.01
（三）利润分配									14,165,935.52		-64,267,602.07		-50,101,666.55	-29,400,000.00	-79,501,666.55
1.提取盈余公积									14,165,935.52		-14,165,935.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50,101,666.55		-50,101,666.55	-29,400,000.00	-79,501,666.5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1,994,802.00			87,293.89	1,263,857,676.75		2,732,621.16		293,864,449.56		75,357,097.60		3,097,893,940.96	332,188,454.69	3,430,082,395.65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5,149,084.00			48,751,542.63	1,080,732,632.57	50,449,288.80	-1,306,051.29		279,698,514.04		34,959,913.51		2,797,536,346.66	249,707,045.69	3,047,243,39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5,149,084.00			48,751,542.63	1,080,732,632.57	50,449,288.80	-1,306,051.29		279,698,514.04		34,959,913.51		2,797,536,346.66	249,707,045.69	3,047,243,39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7,088.00			-199,051.47	-31,107,630.72	-1,742,360.80	3,355,053.83				43,250,293.83		16,413,938.27	57,184,015.59	73,597,95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5,053.83				43,250,293.83		46,605,347.66	71,169,350.49	117,774,69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7,088.00			-199,051.47	-31,107,630.72	-1,742,360.80							-30,191,409.39		-30,191,409.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11,472.00			-199,051.47	1,027,918.70								1,040,339.23		1,040,339.2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189,799.47								4,189,799.47		4,189,799.47	
4. 其他	-838,560.00				-36,325,348.89	-1,742,360.80							-35,421,548.09		-35,421,548.09	
（三）利润分配														-48,106,883.01	-48,106,883.0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106,883.01	-48,106,883.0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34,121,548.11	34,121,548.11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4,121,548.11	34,121,548.11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4,521,996.00			48,552,491.16	1,049,625,001.85	48,706,928.00	2,049,002.54		279,698,514.04		78,210,207.34		2,813,950,284.93	306,891,061.28	3,120,841,346.21

公司负责人：莫思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炳如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4,521,996.00			48,552,491.16	1,252,700,488.33	48,706,928.00			275,921,729.36	74,686,841.72	3,007,676,618.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4,521,996.00			48,552,491.16	1,252,700,488.33	48,706,928.00			275,921,729.36	74,686,841.72	3,007,676,618.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72,806.00			-48,552,491.16	232,735,182.83	-48,706,928.00			14,165,935.52	77,391,753.17	381,920,11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659,355.24	141,659,355.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472,806.00			-48,552,491.16	232,735,182.83	-48,706,928.00					290,362,425.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9,169,566.00			-48,552,491.16	238,170,058.27						258,787,133.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696,760.00				-5,434,875.44	-48,706,928.00					31,575,292.5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165,935.52	-64,267,602.07	-50,101,666.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4,165,935.52	-14,165,935.5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101,666.55	-50,101,666.5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1,994,802.00				1,485,435,671.16				290,087,664.88	152,078,594.89	3,389,596,732.9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5,149,084.00			48,751,542.63	1,248,386,570.96	50,449,288.80			275,921,729.36	115,437,962.73	3,043,197,60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5,149,084.00			48,751,542.63	1,248,386,570.96	50,449,288.80			275,921,729.36	115,437,962.73	3,043,197,60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7,088.00			-199,051.47	4,313,917.37	-1,742,360.80				-40,751,121.01	-35,520,98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751,121.01	-40,751,121.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7,088.00			-199,051.47	4,313,917.37	-1,742,360.80					5,230,138.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11,472.00			-199,051.47	1,027,918.70						1,040,339.2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189,799.47						4,189,799.47
4. 其他	-838,560.00				-903,800.80	-1,742,360.8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4,521,996.00		48,552,491.16	1,252,700,488.33	48,706,928.00			275,921,729.36	74,686,841.72	3,007,676,618.57	

公司负责人：莫思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炳如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1994年4月29日经江苏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依苏体改生（1994）153号文批准，永鼎集团公司、上海市电话发展总公司、上海贝尔电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等共同发起设立（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1997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现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000134778985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461,994,802股，注册资本为1,461,994,802.00元，注册地址：江苏省吴江区黎里镇318国道74K处芦墟段北侧，总部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江苏路1号。

本公司属通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光缆、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境外工程承揽与施工、实业投资及宽带接入和配套工程、汽车用线束制造、软件开发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通讯设备及光电缆的生产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涉及重要性判断标准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附注七、5	金额≥10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本附注七、22	金额≥100 万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本附注七、78	金额≥1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附注十、1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集团总收入>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附注十、3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

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

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9（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

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以外的企业或财务公司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关联方组合(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本公司合并范围内不计提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交易标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1) 账龄组合-光通信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1 年以内	5.00	5.00	3.00
1-2 年	15.00	15.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2) 账龄组合-大数据应用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1 年以内	5.00	5.00	3.00
1-2 年	15.00	15.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 账龄组合-汽车线束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1 年以内	3.00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4) 账龄组合-电力工程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1 年以内	1.00	1.00	3.00
1-2 年	5.00	5.00	10.00
2-3 年	10.00	1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5) 账龄组合-超导及铜导体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 失率 (%)
1 年以内	5.00	5.00	3.00
1-2 年	15.00	15.00	10.00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2-3 年	30.00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持有目的主要为背书转让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承兑，不计提减值。
应收账款	持有目的

④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本公司合并范围内不计提。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参股公司(非合并范围内)应收往来款账龄组合	账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其他账龄组合	账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参股公司(非合并范围内)应收往来款账龄组合”中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欣益”)账龄 3-6 年的按协议还款且未到还款期的坏账计提比例由原 100.00%调整为 60.00%，账龄 6 年以上的以及未按协议(不含后续放宽还款条件的补充协议)还款的仍按 100.00%计提坏账。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处在施工过程中的未完工程施工成本、处在开发过程中的软件产品或施工过程中的系统集成工程，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合同履行成本等。

(2) 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

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第十节财务报告五、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

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4-10	1.80-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4-10	4.50-9.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10	18.00-19.2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10	18.00-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4-10	9.00-19.2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产权证书	平均摊销
非专利技术	10	税法规定	平均摊销

项 目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产权证书	平均摊销
专利权	10	税法规定	平均摊销
软件	5-10	税法规定	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

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主要为设定提存计划，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工程质量缺陷期持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光电缆货物销售业务、汽车用线束销售业务和软件工程业务

公司光电缆货物销售业务、汽车用线束销售业务和软件工程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客户签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A、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D、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E、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 2000 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

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债务重组

①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

公司只有在债务重组完成日，符合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时才能终止确认相关债权和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债务重组完成日是指已经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审批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裁定，将相关资产转让给债权人、将债务转为资本或修改债务条件开始执行的日期。以资产抵偿债务的在相关资产的完成交接并办妥产权变更手续、以债务转为资本的在办理完工商登记手续或登记机构的股权登记、以修改债务条件的在判断能够履约并开始执行时为确认时点。对于在报告期间已经开始协商、但在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后履行相关义务的债务重组，不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②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的，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A、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C、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重新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重新计量的债务与原债务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对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作出了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明确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即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将相关金额计入营业成本，并根据流动性列示预计负债。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会计处理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2024 年度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计提调整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按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进行调整。	营业成本	1,282,773.48
	销售费用	-1,282,773.48

对比较期间合并财务报表具体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2023年度的合并报表项目	重述前金额	调整金额	重述后金额
营业成本	3,592,334,187.87	1,042,340.59	3,593,376,528.46
销售费用	69,984,939.75	-1,042,340.59	68,942,599.1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出口退税率为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12%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13%/9%。同时，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永鼎光纤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武汉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金亨汽车线束（苏州）有限公司、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亨线束)	15.00
金亨汽车线束(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亨)	15.00
金亨汽车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兹金亨)	15.00
金亨汽车线束(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金亨)	25.00
苏州铭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鼎汽车)	20.00
苏州金亨博锋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锋电气)	25.00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投资)	25.00
SUPER CONNECTI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17.00
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超导)	15.00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	15.00/20.00（注1）
华东超导检测(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超导)	20.00
江苏永鼎光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光纤)	15.00
宁波永鼎光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光缆)	25.00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线缆)	15.00
武汉永鼎汇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汇谷)	25.00
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电气)	15.00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光电子)	20.00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码通)	20.00
北京永鼎欣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欣益)	20.00
上海巍尼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巍尼电气)	20.00
北京永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科技)	20.00
苏州永鼎一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一园)	20.00
武汉永鼎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集团)	25.00
苏州永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国贸)	25.00
武汉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光电子)	15.00
苏州芯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芯鼎)	25.00
江苏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光电子)	15.00

苏州鼎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鼎芯)	15.00/20.00(注1)
成都鼎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鼎集)	20.00
武汉永鼎物瑞创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物瑞)	25.00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盛达)	15.00
苏州永鼎智在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智在云)	20.00
永鼎盛达电缆(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盛达)	20.00
苏州鼎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诚汽车)	15.00
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致远)	15.00
北京永鼎致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致远信息)	20.00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泰富)	15.00
苏州中缆泰富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缆泰富)	20.00
江苏永鼎精密光学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精密)	25.00
GLOBALPOWERELECTRICLIMITED(以下简称环球电力)	16.50(注2)
永鼎寰宇(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寰宇)	16.50(注2)
Etern Latin America S.A.(以下简称永鼎拉美)	19.50
ETERN PANAMA, S.A.(以下简称永鼎巴拿马)	19.50
ETERN EUROPE GmbH(以下简称永鼎欧洲)	19.00
苏州致鼎就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致鼎就业)	25.00

注1：企业既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又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可按照自身实际情况由纳税人从优选择适用优惠税率，但不得叠加享受。

注2：根据香港税务条例中利得税规定，环球电力及永鼎寰宇对来源于香港本地的利得按16.5%缴纳利得税。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亨线束、苏州金亨、东部超导、新材料、永鼎光纤、永鼎线缆、永鼎电气、武汉光电子、江苏光电子、永鼎盛达、永鼎致远、苏州鼎芯、鼎诚汽车为高新技术企业，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按15%计缴的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科技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59号），子公司永鼎泰富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按15%计缴的税收优惠。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铭鼎汽车、苏州新材料、华东超导、上海光电子、数码通、北京欣益、巍尼电气、永鼎科技、永鼎一园、苏州鼎芯、成都鼎集、永鼎智在云、海南盛达、永鼎致远信息、中缆泰富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按20%计缴的税收优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0,172.47	620,057.07
银行存款	804,791,297.27	1,436,497,063.36
其他货币资金	698,499,907.32	393,552,496.38
应计利息	4,662,628.83	2,144,826.02
合计	1,508,804,005.89	1,832,814,442.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15,313.55	3,774,777.00

其他说明：

注1：存在使用权受限的大额存单银行存款，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注2：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海外电力工程专项资金248,050,565.46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17,461.50	1,666,200.02	/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1,717,461.50	1,666,200.0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717,461.50	1,666,200.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307,858.32	72,112,001.42
商业承兑票据	74,399,986.03	24,441,920.74
小计	113,707,844.35	96,553,922.16
减：坏账准备	2,735,449.08	2,846,311.91
合计	110,972,395.27	93,707,610.25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800,000.00

注：存在使用权受限的应收票据，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114,500.49
商业承兑票据		34,047,939.64
合计		68,162,440.13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0,000.00	2.17	2,10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707,844.35	100.00	2,735,449.08	2.41	110,972,395.27	94,453,922.16	97.83	746,311.91	0.79	93,707,610.25
其中：										
账龄组合－银行承兑汇票	39,307,858.32	34.57			39,307,858.32	72,112,001.42	74.69			72,112,001.42
账龄组合－商业承兑汇票	74,399,986.03	65.43	2,735,449.08	3.68	71,664,536.95	22,341,920.74	23.14	746,311.91	3.34	21,595,608.83
合计	113,707,844.35	/	2,735,449.08	/	110,972,395.27	96,553,922.16	/	2,846,311.91	/	93,707,610.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光通信	24,059,010.97	1,202,950.57	5.00
商业承兑汇票-汽车线束	49,227,511.58	1,476,825.34	3.00
商业承兑汇票-超导及铜导体	1,113,463.48	55,673.17	5.00
合计	74,399,986.03	2,735,449.0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业务板块划分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846,311.91	-110,862.83				2,735,449.08
合计	2,846,311.91	-110,862.83				2,735,449.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 229, 815, 871. 49	896, 151, 455. 22
1 年以内小计	1, 229, 815, 871. 49	896, 151, 455. 22
1 至 2 年	133, 231, 043. 98	240, 859, 532. 23
2 至 3 年	68, 746, 146. 18	12, 260, 122. 18
3 年以上	65, 137, 715. 84	65, 534, 205. 9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 496, 930, 777. 49	1, 214, 805, 315. 57
减：坏账准备	186, 213, 754. 85	157, 396, 836. 63
合计	1, 310, 717, 022. 64	1, 057, 408, 478. 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863,032.03	3.26	48,863,032.03	100.00		45,551,738.46	3.75	41,549,801.57	91.21	4,001,936.8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8,067,745.46	96.74	137,350,722.82	9.49	1,310,717,022.64	1,169,253,577.11	96.25	115,847,035.06	9.91	1,053,406,542.05
其中：										
光通信	601,595,384.11	40.19	78,037,422.50	12.97	523,557,961.61	489,558,475.69	40.30	66,692,458.58	13.62	422,866,017.11
汽车线束	593,527,229.46	39.65	18,595,347.71	3.13	574,931,881.75	489,647,184.93	40.31	15,438,024.30	3.15	474,209,160.63
电力工程	18,213,451.69	1.22	18,075,568.76	99.24	137,882.93	18,438,359.29	1.52	18,077,817.84	98.04	360,541.45
大数据应用	68,383,929.23	4.57	8,210,928.88	12.01	60,173,000.35	58,736,013.96	4.83	7,517,802.37	12.80	51,218,211.59
超导及铜导体	166,347,750.97	11.11	14,431,454.97	8.68	151,916,296.00	112,873,543.24	9.29	8,120,931.97	7.19	104,752,611.27
合计	1,496,930,777.49	/	186,213,754.85	/	1,310,717,022.64	1,214,805,315.57	/	157,396,836.63	/	1,057,408,478.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40,019,368.90	40,019,368.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4,134,404.64	4,134,404.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3	1,397,964.92	1,397,964.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4	3,284,236.43	3,284,236.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5	26,079.52	26,079.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6	977.62	977.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8,863,032.03	48,863,032.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光通信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9,762,404.24	21,427,842.31	5.00
1-2 年	119,453,485.09	17,918,022.76	15.00
2-3 年	19,554,196.25	5,866,258.90	30.00
3 年以上	32,825,298.53	32,825,298.53	100.00
合计	601,595,384.11	78,037,422.5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汽车线束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2,563,465.47	17,776,903.95	3.00
1-2 年	102,558.31	10,255.83	10.00
2-3 年	106,035.50	53,017.75	50.00
3 年以上	755,170.18	755,170.18	100.00
合计	593,527,229.46	18,595,347.71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电力工程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9,275.69	1,392.76	1.00
3 年以上	18,074,176.00	18,074,176.00	100.00
合计	18,213,451.69	18,075,568.7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大数据应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3,965,455.75	2,698,272.79	5.00
1-2 年	9,596,808.54	1,439,521.28	15.00
2-3 年	1,069,328.76	320,798.63	30.00
3 年以上	3,752,336.18	3,752,336.18	100.00
合计	68,383,929.23	8,210,928.8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超导及铜导体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2,714,877.38	7,635,743.87	5.00
1-2 年	1,460,330.69	219,049.60	15.00
2-3 年	7,994,116.28	2,398,234.88	30.00
3 年以上	4,178,426.62	4,178,426.62	100.00
合计	166,347,750.97	14,431,454.97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549,801.57	7,313,230.46				48,863,032.03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847,035.06	22,576,182.50		1,072,494.74		137,350,722.82
合计	157,396,836.63	29,889,412.96		1,072,494.74		186,213,754.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72,494.7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221,225,402.96		221,225,402.96	14.78	6,674,669.5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98,864,357.25		198,864,357.25	13.28	23,904,904.48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24,510,658.16		124,510,658.16	8.32	15,526,989.51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92,787,115.03		92,787,115.03	6.20	2,783,613.45
ETERN LATAM SA DE CV 永鼎墨西哥有限公司	70,003,217.32		70,003,217.32	4.68	12,212,208.25
合计	707,390,750.72		707,390,750.72	47.26	61,102,385.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工程款	122,532,569.29	2,671,258.80	119,861,310.49	164,617,115.66	2,663,216.09	161,953,899.57
合计	122,532,569.29	2,671,258.80	119,861,310.49	164,617,115.66	2,663,216.09	161,953,899.5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孟加拉 Madunaghat 400kV GIS 变电站	23,017,430.66	结算工程款
孟加拉 Madunaghat 400kV GIS 变电站增补项目	-14,129,824.03	结算工程款
孟加拉 Shahjibazar100MW 发电站	13,078,967.81	结算工程款
合计	21,966,574.44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海外工程合同预计亏损	2,663,216.09	8,042.71				2,671,258.80	
合计	2,663,216.09	8,042.71				2,671,258.8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145,088.10	35,931,655.44
合计	10,145,088.10	35,931,655.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8,104,730.07	
合计	388,104,730.0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5,108,561.67	90.32	38,467,094.65	49.31
1 至 2 年	7,064,335.20	7.50	36,752,260.01	47.12
2 至 3 年	884,670.01	0.94	1,307,383.71	1.68
3 年以上	1,171,646.75	1.24	1,476,989.50	1.89
合计	94,229,213.63		78,003,727.8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福建省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5,092,715.14	37.24
上海展坤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9,025,584.21	9.58
矢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476,888.95	3.69
深圳鼎晶科技有限公司	3,036,989.70	3.22
武汉艺栎飞扬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70,900.00	2.52
合计	53,003,078.00	56.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61,230.92	96,562,296.80
合计	52,661,230.92	96,562,296.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755,675.67	46,927,176.72
1 年以内小计	30,755,675.67	46,927,176.72
1 至 2 年	7,646,802.24	33,848,891.63
2 至 3 年	17,836,944.94	23,119,187.54
3 年以上	108,771,862.45	95,512,367.1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65,011,285.30	199,407,622.99
减：坏账准备	112,350,054.38	102,845,326.19
合计	52,661,230.92	96,562,296.80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6,259,145.81	13,586,093.87
备用金	4,912,425.07	4,261,531.99
应收往来款	127,419,225.63	139,314,897.79
股权转让款	11,184,933.50	12,784,933.50
其他	5,235,555.29	29,460,165.84
小计	165,011,285.30	199,407,622.99
减：坏账准备	112,350,054.38	102,845,326.19
合计	52,661,230.92	96,562,296.80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916,502.76	34,249,374.52	66,679,448.91	102,845,326.1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24,013.72	424,013.72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7,505.23	-3,682,722.56	14,483,432.18	10,323,204.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818,476.20		818,476.20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014,983.81	30,172,189.48	81,162,881.09	112,350,054.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679,448.91	14,483,432.18				81,162,881.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165,877.28	-4,160,227.79		818,476.20		31,187,173.29
合计	102,845,326.19	10,323,204.39		818,476.20		112,350,054.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18,476.2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84,668,059.18	51.31	应收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	79,162,880.62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0	15.76	应收往来款	3-4年、4-5年	15,600,000.00
上海泓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44,526.50	3.54	股权转让款	4-5年	5,844,526.50
武汉同芯鼎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40,000.00	3.24	股权转让款	4-5年	5,340,000.00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4,686,998.30	2.84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40,609.95
合计	126,539,583.98	76.69	/	/	106,088,017.07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2,256,871.73	14,986,631.89	347,270,239.84	328,616,113.90	14,017,156.88	314,598,957.02
在产品	33,078,681.16	5,353,803.43	27,724,877.73	67,134,761.29	81,697.09	67,053,064.20
库存商品	240,221,087.18	14,677,128.95	225,543,958.23	304,588,235.77	18,325,970.22	286,262,265.55
低值易耗品	7,951,058.23		7,951,058.23	3,882,701.35		3,882,701.35
合同履约成本	32,071,507.76		32,071,507.76	19,474,394.31		19,474,394.31
发出商品	7,513,946.64		7,513,946.64	5,856,393.68		5,856,393.68
委托加工物资	8,770,757.54		8,770,757.54	1,833,577.83		1,833,577.83
其他				623,333.01		623,333.01
合计	691,863,910.24	35,017,564.27	656,846,345.97	732,009,511.14	32,424,824.19	699,584,686.9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017,156.88	969,475.01				14,986,631.89
在产品	81,697.09	5,272,106.34				5,353,803.43

库存商品	18,325,970.22	618,001.55		4,266,842.82		14,677,128.9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2,424,824.19	6,859,582.90		4,266,842.82		35,017,564.2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及利息	57,695,063.01	
合计	57,695,063.0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43,964,187.22	47,505,262.09
预缴企业所得税	38,107.20	6,712.39
预缴其他税金	189,258.60	
待摊费用	558,551.47	640,346.32

合计	44,750,104.49	48,152,320.80
----	---------------	---------------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适用 ☒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东昌投 资发展有限 公司	994,287,909.83			121,882,134.70			30,000,000.00			1,086,170,044.53	
北京新碳和 能源有限公 司	14,808,578.39			-16,483.20						14,792,095.19	
武汉永鼎光 通科技有限 公司	47,149,500.00			-18,045,584.44				21,587,815.56		7,516,100.00	73,920,811.10
江苏诚富成 长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218,647.29			128.98						218,776.27	
苏州高新区 鼎丰咨询管 理有限公司	17,268,709.18		4,095,000.00	-30,952.66						13,142,756.52	
上海安旻通 凯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1,858,609.36			-8,148.99						11,850,460.37	
苏州波特尼 电气系统有 限公司	181,100,035.10			31,130,529.30			24,000,000.00			188,230,564.40	
永鼎行远（南	1,019,219.48			601,684.40						1,620,903.88	

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1,267,711,208.63		4,095,000.00	135,513,308.09			54,000,000.00	21,587,815.56		1,323,541,701.16	73,920,811.10
合计	1,267,711,208.63		4,095,000.00	135,513,308.09			54,000,000.00	21,587,815.56		1,323,541,701.16	73,920,811.1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60,299.00	42,827,731.61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7,560,299.00	42,827,731.61
合计	37,560,299.00	42,827,731.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813,457.43			65,813,457.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5,813,457.43			65,813,457.4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258,728.15			27,258,728.1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0,746.23			3,680,746.23
(1) 计提或摊销	3,680,746.23			3,680,746.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0,939,474.38			30,939,474.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873,983.05			34,873,983.05
2. 期初账面价值	38,554,729.28			38,554,729.2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33,855,067.94	1,866,727,619.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33,855,067.94	1,866,727,619.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6,579,422.41	1,471,785,469.40	24,856,475.89	34,538,504.22	59,633,442.83	2,687,393,314.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974,108.08	171,953,457.27	4,488,847.62	2,931,925.98	6,437,345.50	221,785,684.45
(1) 购置	2,322,688.01	33,937,620.03	4,380,608.68	2,777,842.13	3,515,735.79	46,934,494.64
(2) 在建工程转入	33,651,420.07	137,816,367.86	108,238.94	154,083.85	2,875,009.71	174,605,120.4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99,469.38			46,600.00	246,069.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26,603.54	3,902,540.90	347,641.22	949,351.52	20,026,137.18
(1) 处置或报废		14,667,811.63	3,855,940.90	156,499.01	949,351.52	19,629,603.06
(2) 其他转出		158,791.91	46,600.00	191,142.21		396,534.12
4. 期末余额	1,132,553,530.49	1,628,912,323.13	25,442,782.61	37,122,788.98	65,121,436.81	2,889,152,862.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1,087,557.10	534,580,976.09	18,133,830.73	22,401,387.37	48,673,251.39	804,877,002.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4,140,990.11	97,326,427.51	3,346,969.24	2,761,111.63	5,606,884.01	143,182,382.50
(1) 计提	34,140,990.11	97,183,382.22	3,346,969.24	2,708,912.98	5,606,884.01	142,987,138.56
(2) 其他		143,045.29		52,198.65		195,243.94
3. 本期减少金额		3,943,845.93	3,399,200.46	285,346.35	921,890.63	8,550,283.37
(1) 处置或报废		3,943,845.93	3,397,873.21	137,475.33	921,890.63	8,401,085.10
(2) 其他转出			1,327.25	147,871.02		149,198.27
4. 期末余额	215,228,547.21	627,963,557.67	18,081,599.51	24,877,152.65	53,358,244.77	939,509,101.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119,303.61	8,439,409.76	5,825.64	241,098.42	983,054.84	15,788,692.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119,303.61	8,439,409.76	5,825.64	241,098.42	983,054.84	15,788,692.2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1,205,679.67	992,509,355.70	7,355,357.46	12,004,537.91	10,780,137.20	1,933,855,067.94
2. 期初账面价值	909,372,561.70	928,765,083.55	6,716,819.52	11,896,018.43	9,977,136.60	1,866,727,619.80

注：存在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2,308,720.32	
机器设备	150,442.40	
合计	132,459,162.7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1,082,052.37	暂未办理
合计	31,082,052.37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3,459,116.85	294,597,848.12
工程物资		
合计	243,459,116.85	294,597,848.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棒项目				9,178,234.92		9,178,234.92
东部超导在建房产二期	97,897,519.56		97,897,519.56	59,834,086.82		59,834,086.82
零星工程	39,002,050.47	2,680,000.00	36,322,050.47	32,025,391.25		32,025,391.25
通信波段项目	4,457,846.55		4,457,846.55	101,935,988.25		101,935,988.25
光通信芯片研发生产基地（一期）2#厂房工程	70,071,098.86		70,071,098.86	61,264,353.02		61,264,353.02
光通信芯片研发生产基地 1 号生活配套楼	34,710,601.41		34,710,601.41	30,359,793.86		30,359,793.86
合计	246,139,116.85	2,680,000.00	243,459,116.85	294,597,848.12		294,597,848.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光棒项目	745,000,000.00	9,178,234.92	1,681,586.84	10,792,771.95	67,049.81		98.09	100.00	54,506,323.93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东部超导在建房产二期		59,834,086.82	52,439,710.05	14,376,277.31		97,897,519.56			3,749,608.17	3,749,608.17	3.1	自筹资金
通信波段项		101,935,988.25	6,674,997.21	103,878,083.90	275,055.01	4,457,846.55						自筹

目												资金
光通信芯片 研发生产基地（一期）2# 厂房工程	200,000,000.00	61,264,353.02	8,806,745.84			70,071,098.86	52.39		1,165,782.40	951,617.89	4.27	自筹 资金
光通信芯片 研发生产基地1号生活配 套楼		30,359,793.86	4,350,807.55			34,710,601.41			578,006.13	471,821.30	4.27	自筹 资金
零星工程		32,025,391.25	40,168,907.81	31,822,585.54	9,046,623.88	31,325,089.64						自筹 资金
合计	945,000,000.00	294,597,848.12	114,122,755.30	160,869,718.70	9,388,728.70	238,462,156.02	/	/	59,999,720.63	5,173,047.3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零星工程		2,680,000.00		2,680,000.00	未达到投产预期
合计		2,680,000.00		2,680,000.00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353,521.87	1,040,327.63	13,393,849.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353,521.87	1,040,327.63	13,393,849.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66,793.41	156,823.55	5,123,616.9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3,653.25	156,823.55	2,780,476.80
(1) 计提	2,623,653.25	156,823.55	2,780,476.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90,446.66	313,647.10	7,904,093.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63,075.21	726,680.53	5,489,755.74
2. 期初账面价值	7,386,728.46	883,504.08	8,270,232.5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394,637.79	165,177,155.41	5,275,908.14	141,050,684.53	360,898,385.87
2. 本期增加金额	4,261,175.83			10,722,098.31	14,983,274.14
(1) 购置	2,410,673.40				2,410,673.40
(2) 内部研发				10,722,098.31	10,722,098.3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850,502.43				1,850,502.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655,813.62	165,177,155.41	5,275,908.14	151,772,782.84	375,881,660.0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059,206.04	24,085,171.71	924,010.39	70,302,544.01	110,370,932.15
2. 本期增加金额	5,027,786.74	3,431,014.31	527,590.79	5,367,556.55	14,353,948.39
(1) 计提	5,027,786.74	3,431,014.31	527,590.79	5,367,556.55	14,353,948.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086,992.78	27,516,186.02	1,451,601.18	75,670,100.56	124,724,880.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142,857.21	32,142,857.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142,857.21	32,142,857.2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568,820.84	137,660,969.39	3,824,306.96	43,959,825.07	219,013,922.26
2. 期初账面价值	34,335,431.75	141,091,983.70	4,351,897.75	38,605,283.31	218,384,596.51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数码通	15,792,233.51					15,792,233.51
金亨线束	26,915,235.16					26,915,235.16
永鼎致远	298,610,978.85					298,610,978.85
合计	341,318,447.52					341,318,447.5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数码通	15,792,233.51					15,792,233.51
金亨线束	26,915,235.16					26,915,235.16
永鼎致远	152,547,382.22	28,642,599.85				181,189,982.07
合计	195,254,850.89	28,642,599.85				223,897,450.7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永鼎致远资产组	包括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固定资产和商誉。以资产组的主要现金流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永鼎致远经营分部、依据是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独立于其他经营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商誉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单位：万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永鼎致远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34.52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22,721.00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2,755.52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永鼎致远商誉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公司采用估计技术中的收益法对资产组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扣除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预测期的年限为 5 年，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得出该增长率和电信软件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为 12.60%（2023 年：12.70%）。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盛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盛评报字（2025）第 0084 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 18,200.00 万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 18,300.00 万元，可收回金额取两者之间较高者为 18,300.00 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本期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2,864.26 万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设	15,296,925.35	5,951,062.34	6,985,086.21		14,262,901.48

备维护费					
污水改造工程	261,733.49		192,772.00		68,961.49
合计	15,558,658.84	5,951,062.34	7,177,858.21		14,331,862.9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5,110,968.38	26,256,837.49	205,099,849.03	32,408,759.27
递延收益	22,974,994.80	3,446,249.22	93,079,894.42	13,961,984.16
租赁	594,474.53	89,171.18	894,446.28	223,611.57
预计负债	6,782,407.93	1,017,361.19	7,846,734.11	1,177,010.11
可抵扣亏损	626,702,728.73	94,932,116.60	559,444,714.12	84,993,361.71
合计	822,165,574.37	125,741,735.68	866,365,637.96	132,764,726.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850,048.96	2,462,512.24	9,850,048.96	2,462,512.24
租赁	344,237.40	86,059.35	883,504.08	220,876.02
合计	10,194,286.36	2,548,571.59	10,733,553.04	2,683,388.2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3,252,822.91	154,130,075.84
可抵扣亏损	1,072,823,393.41	896,558,532.24
合计	1,256,076,216.32	1,050,688,608.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0,450,329.84	
2025 年	26,514,356.38	27,212,560.14	
2026 年	27,566,219.65	27,581,671.71	
2027 年	31,199,564.62	33,936,180.60	
2028 年	57,121,923.54	66,100,207.20	
2029 年	87,107,676.18	45,860,711.20	
2030 年	191,538,145.11	191,605,860.41	
2031 年	98,500,579.54	153,860,647.56	
2032 年	79,612,628.32	140,195,477.33	
2033 年	208,580,691.32	199,754,886.25	
2034 年	265,081,608.75		
合计	1,072,823,393.41	896,558,532.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67,772,873.33		67,772,873.33	90,346,188.01		90,346,188.01
一年以上的定期存单及利息	98,514,378.09		98,514,378.09	150,965,521.10		150,965,521.10
其他	313,902.00		313,902.00	934,705.46		934,705.46
合计	166,601,153.42		166,601,153.42	242,246,414.57		242,246,414.57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0,570,350.59	260,570,350.59		保证金、 质押定期 存款	385,105,806.50	385,105,806.50		保证金、 质押定期 存款
应收票据	5,800,000.00	5,800,000.00		质押票据	27,174,721.41	27,174,721.41		质押票据
其他非流 动资产	53,000,000.00	53,000,000.00		借款质押 1 年 以上 大额存单	106,650,000.00	106,650,000.00		借款质押 1 年 以上 大额存单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资产	53,650,000.00	53,650,000.00		借款质押 大额存单				
固定资产	962,459,251.12	860,107,353.63		抵押借款	898,648,900.52	843,426,870.8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8,247,616.01	77,125,787.21		抵押借款	61,660,853.54	54,579,683.30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81,794,797.81	81,794,797.81		抵押借款	3,175,617.87	3,175,617.87		抵押借款
合计	1,505,522,015.53	1,392,048,289.24	/	/	1,482,415,899.84	1,420,112,699.96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17,293,027.55	624,663,298.87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718,990,000.00	1,39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50,272,677.65
应计利息	1,669,540.94	2,734,752.36
合计	2,242,952,568.49	2,087,670,728.8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附注七、3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3,684,085.43	39,675,710.17
银行承兑汇票	68,344,779.11	163,151,695.28
合计	102,028,864.54	202,827,405.45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及服务费	647,513,386.42	939,357,557.8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54,692,408.82	102,840,853.68
合计	902,205,795.24	1,042,198,411.5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ARON CO., LTD	52,115,900.00	未到结算时间
中天世贸有限公司	16,282,610.75	未到结算时间
富通集团（嘉善）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3,702,976.85	未到结算时间
福建省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39,373.17	未到结算时间
浙江电力院物资有限公司	4,083,000.00	货款
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3,439,077.70	货款
合计	99,662,938.47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544,150.51	554,475.84
合计	544,150.51	554,475.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595,575.83	9,029,661.01
预收工程款	138,583,189.05	483,895,046.34

合计	147,178,764.88	492,924,707.35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8,364,695.75	509,482,763.94	505,023,070.63	52,824,389.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51.79	30,913,188.32	30,913,188.32	9,851.79
三、辞退福利		512,599.28	512,599.28	
合计	48,374,547.54	540,908,551.54	536,448,858.23	52,834,240.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511,322.00	465,225,422.40	460,929,010.48	42,807,733.92
二、职工福利费		10,020,518.09	9,623,975.09	396,543.00
三、社会保险费	13,423.65	16,775,847.92	16,778,631.77	10,639.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609.77	13,928,311.76	13,931,095.61	8,825.92
工伤保险费	1,154.19	1,446,767.85	1,446,767.85	1,154.19
生育保险费	659.69	1,383,624.23	1,383,624.23	659.69
其他		17,144.08	17,144.08	
四、住房公积金	91,187.00	13,213,494.69	13,304,681.6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748,763.10	4,247,480.84	4,386,771.60	9,609,472.3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8,364,695.75	509,482,763.94	505,023,070.63	52,824,389.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486.56	29,936,261.45	29,936,261.45	9,486.56
2、失业保险费	365.23	976,926.87	976,926.87	365.2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851.79	30,913,188.32	30,913,188.32	9,851.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265,423.59	22,100,365.49
企业所得税	8,939,667.03	30,448,308.80
个人所得税	8,175,207.81	1,339,764.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7,274.05	1,220,119.37
教育费附加	1,222,649.00	1,164,008.92
房产税	2,670,260.06	2,583,216.0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54,251.94	254,251.95
印花税	645,679.93	429,006.54
其他	10,411.92	
合计	58,470,825.33	59,539,041.44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61,131.43	3,561,131.43
其他应付款	81,323,864.53	93,404,648.71
合计	84,884,995.96	96,965,780.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561,131.43	3,561,131.43
合计	3,561,131.43	3,561,131.43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与保证金	6,617,977.32	3,187,993.17
往来款	54,421,012.96	25,196,244.35
运费	4,602,119.00	1,012,050.84
股权激励回购款		48,699,753.32
代扣代缴款项	607,795.21	795,363.50
拆借款及利息	8,133,337.63	8,000,000.00
预提费用	3,300,155.09	4,540,563.96
其他	3,641,467.32	1,972,679.57
合计	81,323,864.53	93,404,648.7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祥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	往来款未偿还
上海金地威新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借款未到期
合计	15,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5,458,590.92	204,647,925.35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9,912,706.1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03,243.15	2,903,192.5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993,748.59	859,399.72
1年内到期的可转债利息		3,333,234.73
合计	419,568,288.77	211,743,752.33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35,774.27	1,276,574.47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5,929,951.40	56,564,733.42
合计	56,565,725.67	57,841,307.8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730,978,366.95	533,830,096.59
保证借款	142,150,000.00	164,68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6,452,339.51	204,647,925.35
合计	596,676,027.44	593,862,171.2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	30,000,000.00	259,963,779.44
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调整）	-87,293.89	-10,295,642.75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9,912,706.11	
合计		249,668,136.69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转股面值	本期偿还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期末余额
永鼎转债 110058	100.00		2019/4/16	6 年	980,000,000.00	249,668,136.69		1,361,383.15	-13,618,960.94	258,734,000.00	5,914,480.78		
东部超导应付债券			2024/12/31	1 年	30,000,000.00				87,293.89			29,912,706.11	
合计	/	/	/	/	1,010,000,000.00	249,668,136.69		1,361,383.15	-13,531,667.05	258,734,000.00	5,914,480.78	29,912,706.11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12 号），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发行永鼎转债 98,000 万元。该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19 年 10 月 22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转股期间为 2019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6.50 元/股，第一次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调整为 6.35 元/股，第二次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调整为 5.10 元/股，第三次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调整为 5.04 元/股，第四次于 2024 年 7 月 9 日调整为 3.78 元/股，第五次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调整为 3.74 元/股。

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已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永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永鼎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永鼎转债”全部赎

回；2024年12月20日“永鼎转债”摘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3日、2024年1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永鼎股份关于实施“永鼎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永鼎股份关于“永鼎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根据永鼎股份及其子公司东部超导与投资方签订的《可转债投资协议》，东部超导于2024年12月31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000万元，该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5年12月31日起可转换为东部超导股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姑苏书画院	565,780.06	995,142.83
液氮罐	178,662.65	231,329.10
氢气长管拖车及管路系统	415,811.86	663,117.22
上海金亭办公楼	5,337,359.78	7,511,218.9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本附注七、43）	3,203,243.15	2,903,192.53
合计	3,294,371.20	6,497,615.56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3,451,036.70	2,660,310.83	售后服务费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3,331,371.22	5,186,423.28	海外工程亏损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6,782,407.92	7,846,734.11	/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6,472,850.37	8,009,000.00	8,688,021.48	105,793,828.8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472,850.37	8,009,000.00	8,688,021.48	105,793,828.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04,521,996.00				+57,472,806.00	+57,472,806.00	1,461,994,802.00

其他说明：

永鼎股份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1,696,76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11,696,760 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永鼎转债”转股的金
额为 25,873.40 万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69,169,566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股份总数为 1,461,994,802 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公开发行了 9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8,000 万元，期限 6 年。按照实际利率换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
际成本后，将发行总额与实际成本的差额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根据永鼎股份及其子公司东部超导与投资方签订的《可转债投资协议》，东部超导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000 万元，期限 1 年。按照实际利率换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的实际成本后，将发行总额与实际成本的差额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可转换公司股权比例依转换日
公司估值确定。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 债券	2,599,637.79	48,552,491.16		87,293.89	2,599,637.79	48,552,491.16		87,293.89
合计	2,599,637.79	48,552,491.16		87,293.89	2,599,637.79	48,552,491.16		87,293.89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有 97,877.00 万元“永鼎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
的股份数量累计为 212,023,222 股。

55、 资本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 溢价)	1,015,477,161.66	238,170,058.27	35,061,325.75	1,218,585,894.18

其他资本公积	34,147,840.19	23,780,645.98	12,656,703.60	45,271,782.57
合计	1,049,625,001.85	261,950,704.25	47,718,029.35	1,263,857,676.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本期新增股本溢价系本期可转债行权转股所致。
- （2）本期减少股本溢价系本期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孙公司苏州新材料少数股权交易所致。
- （3）本期增加其他资本公积系子公司东部超导及孙公司苏州鼎芯按照授予日股权的公允价值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所致。

56、 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48,706,928.00		48,706,928.00	
合计	48,706,928.00		48,706,928.00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320,081.14							-320,081.14
其中：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 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 用风险公允价 值变动								
其他	-320,081.14							-320,081.14
二、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2,369,083.68	1,243,713.26				683,618.62	560,094.64	3,052,702.30
其中：权益法 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69,083.68	1,243,713.26				683,618.62	560,094.64	3,052,702.3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49,002.54	1,243,713.26				683,618.62	560,094.64	2,732,621.16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6,834,727.43	14,165,935.52		241,000,662.95
任意盈余公积	52,863,786.61			52,863,786.6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9,698,514.04	14,165,935.52		293,864,449.56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8,210,207.34	34,959,913.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8,210,207.34	34,959,913.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414,492.33	43,250,293.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165,935.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101,666.5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357,097.60	78,210,207.34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7,086,484.46	3,365,700,107.63	4,242,486,812.70	3,528,913,568.92
其他业务	104,074,351.49	62,963,408.61	102,569,127.49	64,462,959.54
合计	4,111,160,835.95	3,428,663,516.24	4,345,055,940.19	3,593,376,528.4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 分类	光通信		汽车线束		电力工程		大数据应用		超导及铜导体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 营地 区分 类												
境内	1,085,751,811.27	927,377,600.94	1,099,777,144.08	957,556,985.96	5,610,368.13	5,794,133.43	59,309,278.76	22,569,965.36	533,567,756.65	460,827,028.90	2,784,016,358.89	2,374,125,714.59
境外	79,989,837.21	47,485,541.65	147,452,964.17	105,863,829.23	1,035,113,138.08	836,244,817.35			64,588,537.60	64,943,613.42	1,327,144,477.06	1,054,537,801.65
按商 品转 让的 时间 分类												
在某 一时 点转 让	1,165,741,648.48	974,863,142.59	1,247,230,108.25	1,063,420,815.19	5,610,368.13	5,794,133.43	59,309,278.76	22,569,965.36	598,156,294.25	525,770,642.32	3,076,047,697.87	2,592,418,698.89
在 某 一 时 段 内 提 供					1,035,113,138.08	836,244,817.35					1,035,113,138.08	836,244,817.35
合计	1,165,741,648.48	974,863,142.59	1,247,230,108.25	1,063,420,815.19	1,040,723,506.21	842,038,950.78	59,309,278.76	22,569,965.36	598,156,294.25	525,770,642.32	4,111,160,835.95	3,428,663,516.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4,562.16	3,265,857.62
教育费附加	2,037,983.70	2,928,659.07
房产税	10,860,716.15	10,664,895.62
土地使用税	1,018,471.14	1,079,948.39
印花税	3,129,571.51	2,806,396.52
环境保护税	212,168.81	
其他	4,989.80	960.00
合计	19,388,463.27	20,746,717.2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21,822,123.84	16,462,763.92
职工薪酬	25,171,184.50	21,481,264.87
包装费	3,456,604.20	2,141,408.78
广告宣传费	4,101,252.70	3,494,222.08
办公费	3,522,878.09	2,907,628.51
选型费	140,915.24	217,039.47
质保金		
其他	23,105,354.85	22,238,271.53
合计	81,320,313.42	68,942,599.16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703,135.51	100,029,891.76
折旧及摊销	41,054,236.04	40,656,876.50

办公费	21,816,347.90	15,173,972.04
差旅费	5,035,281.46	7,572,662.83
业务招待费	21,948,842.22	17,875,977.15
专业服务费	18,343,688.96	18,084,303.50
保险费	749,843.40	294,949.29
股权激励	42,166,216.83	3,950,059.74
其他	18,733,659.73	22,615,126.31
合计	265,551,252.05	226,253,819.12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067,671.77	107,449,021.64
机物料消耗	75,335,899.61	88,210,766.47
折旧及摊销	18,369,998.92	17,450,679.28
差旅费	2,394,005.71	2,307,701.59
新产品研发费	4,425,347.85	8,426,211.56
办公费	1,589,948.61	1,770,304.97
检测费	3,353,269.02	3,299,397.19
其他	10,610,055.28	13,100,026.12
合计	239,146,196.77	242,014,108.82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0,919,346.01	105,318,092.31
减：利息收入	38,251,842.59	29,046,109.83
汇兑损益	-17,654,635.18	7,618,736.32
其他	19,391,004.52	22,190,522.68
合计	64,403,872.76	106,081,241.48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5,571,484.79	38,906,582.58
来秀路土地置换收益	337,270.83	653,692.91
进项税加计抵减	17,094,629.01	17,411,818.34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294,450.00	2,022.2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61,042.42	280,107.13
合计	53,658,877.05	57,254,223.1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513,308.09	60,085,986.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72,567.53	714,531.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6,264.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1,204.12	1,414,090.89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107.22	-1,514,145.43
理财收益	316,936.93	92,743.08
合计	137,167,859.27	60,793,206.1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1,561.02	311,800.0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1,561.02	311,800.0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9,066.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11,199.92	
合计	-4,482,760.94	440,866.16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0,862.83	-460,804.9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889,412.96	-32,989,954.7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23,204.39	-53,030,870.3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40,101,754.52	-86,481,630.0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847,009.35	-1,517,600.14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859,582.90	-7,092,028.7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1,587,815.56	-3,238,011.94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680,000.00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8,642,599.85	
十二、其他		
合计	-57,922,988.96	-11,847,640.85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932,945.51	8,986,789.64
合计	-2,932,945.51	8,986,789.64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7,393.38	21,369.26	97,393.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7,393.38	21,369.26	97,393.3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	
罚款收入	1,183,860.24	34,314.00	1,183,860.2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954,932.76		954,932.76
其他	197,401.32	1,288,815.20	197,401.32
合计	2,433,587.70	1,394,498.46	2,433,587.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4,509.39	412,842.89	154,509.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4,509.39	412,842.89	154,509.3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固定资产盘亏	77,322.68		77,322.68
罚款支出	95,571.79		95,571.79
对外捐赠支出	3,332,441.00	1,060,000.00	3,332,441.00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其他	73,643.99	1,354,023.23	73,643.99
合计	3,733,488.85	2,826,866.12	3,733,488.8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36,536.69	34,253,837.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88,174.47	-32,719,995.96
合计	24,624,711.16	1,533,841.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6,773,606.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516,041.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95,428.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42,462.6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323,098.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45,079.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60,364.90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462,075.17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486,731.79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5,966,180.05

所得税费用	24,624,711.16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利息收入	39,317,054.01	29,046,109.83
收到的政府补助	49,835,209.14	34,380,799.02
年初受限资金流入		3,145,538.52
收到的租金收入	4,495,169.10	2,728,566.00
收到的往来款	29,793,012.63	30,004,001.81
其他	1,381,261.56	
合计	124,821,706.44	99,305,015.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239,775,193.24	163,784,433.85
支付的保证金	1,796,446.32	25,137,194.21
支付的手续费	19,391,004.51	
其他	18,441,917.04	24,604,545.91
合计	279,404,561.11	213,526,173.9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保证金	126,331,902.23	
合计	126,331,902.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支出		2,647,437.10
借款押金		200,650,000.00
回购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4,353,463.60	1,579,300.00
回购注销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		170,235.48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9,604,001.00	
其他	1,236,579.07	
合计	35,194,043.67	205,046,972.5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148,895.52	113,820,530.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922,988.96	11,847,640.85
信用减值损失	40,101,754.52	86,481,630.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559,100.83	137,498,065.45
使用权资产摊销	2,780,476.80	4,322,140.97
无形资产摊销	14,462,732.35	12,494,776.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77,858.21	6,077,40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2,945.51	-8,986,789.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438.69	391,473.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2,760.94	-440,866.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424,920.51	112,936,828.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167,859.27	-60,793,20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22,991.14	-32,940,871.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816.67	220,876.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499,835.34	-115,451,896.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782,767.05	111,047,292.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9,708,767.33	-95,330,751.99
其他	42,166,216.83	4,189,79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976,294.17	287,384,075.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3,571,026.47	1,445,563,810.3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45,563,810.31	891,716,473.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992,783.84	553,847,336.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3,571,026.47	1,445,563,810.31
其中: 库存现金	850,172.47	620,057.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4,791,297.27	1,436,497,063.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37,929,556.73	8,446,689.8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 243, 571, 026. 47	1, 445, 563, 810. 3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260, 570, 350. 59	385, 105, 806. 50	保证金、质押定期存款
合计	260, 570, 350. 59	385, 105, 806. 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7, 794, 847. 66	7. 1884	846, 756, 482. 92
欧元	382, 587. 07	7. 5257	2, 879, 235. 51
港元	203, 269. 31	0. 9260	188, 227. 38
英镑	1. 57	9. 0765	14. 25
日元	250, 242. 75	0. 0462	11, 561. 22
孟加拉塔卡	1, 133, 147. 96	0. 0599	67, 875. 56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838, 405, 889. 30	0. 0006	503, 043. 5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8, 366, 658. 22	7. 1884	203, 910, 885. 9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94. 00	7. 1884	1, 394. 5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 250, 000. 00	7. 1884	52, 115, 900. 0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30,912.00	7.1884	941,047.82
-------	------------	--------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498,506.80	111,682,264.89
机物料消耗	82,013,545.85	92,256,207.63
折旧及摊销	23,244,358.08	17,528,840.40
差旅费	2,394,005.71	2,339,062.12
聘请中介机构费	8,162,899.41	12,234,948.20
其他	14,658,247.42	14,992,503.56

合计	262,971,563.27	251,033,826.8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39,146,196.77	242,014,108.82
资本化研发支出	23,825,366.50	9,019,717.98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 当期 损益		
光器件项目	9,019,717.98	23,825,366.50			10,722,098.31			22,122,986.17
合计	9,019,717.98	23,825,366.50			10,722,098.31			22,122,986.17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 适用 ☒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比例（%）
博锋电气	设立	2024-3-15	100.00
SUPER CONNECTI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设立	2024-5-16	100.00
乌兹金亨	设立	2024-8-2	100.00
致鼎兢业	设立	2024-1-4	44.42
海南盛达	设立	2024-12-25	100.00

（2）合并范围的减少

子公司盛达商贸、永鼎源臻、永鼎海缆已经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2024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 1 月 4 日由登记机关核准注销。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永鼎海缆	江苏省南通市	30,000.00	江苏省南通市	贸易	100.00		2024年1月4日注销
金亭线束	上海市	15,000.00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金亭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武汉金亭	湖北省武汉市	2,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博锋电气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2024年3月15日设立
铭鼎汽车	江苏省苏州市	2,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乌兹金亭	乌兹别克斯坦	150.00 万美元	乌兹别克斯坦	制造业		100.00	2024年8月2日设立
永鼎投资	江苏省苏州市	8,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实业投资	100.00		设立
致鼎兢业	江苏省苏州市	817.00	江苏省苏州市	投资、管理咨询		44.42	2024年1月4日设立
SUPER CONNECTI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加坡	0.3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投资、管理咨询		100.00	2024年5月16日设立
东部超导	江苏省苏州市	6,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新材料	江苏省苏州市	14,285.71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东超导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永鼎光纤	江苏省苏州市	5,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波光缆	浙江省慈溪市	1,000.00	浙江省慈溪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永鼎线缆	江苏省苏州市	5,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永鼎汇谷	湖北省武汉市	5,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永鼎电气	江苏省苏州市	5,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光电子	上海市	3,500.00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数码通	上海市	2,000.00	上海市	网络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欣益	北京市	1,000.00	北京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鼎源臻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投资	100.00		2024年11月26日注销
巍尼电气	上海市	990.00	上海市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鼎科技	北京市	500.00	北京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鼎一园	江苏省苏州市	50.00	江苏省苏州市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武汉集团	湖北省武汉市	5,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制造业	75.00		设立
苏州国贸	江苏省苏州市	50.00	江苏省苏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武汉光电子	湖北省武汉市	2,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制造业		70.00	设立
苏州芯鼎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70.00	设立
江苏光电子	江苏省苏州市	2,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55.00	设立
苏州鼎芯	江苏省苏州市	1,930.63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8.75	44.6875	设立
成都鼎集	四川省成都市	1,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软件		55.00	设立
武汉物瑞	湖北省武汉市	1,436.33	湖北省武汉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永鼎盛达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70.00		设立
永鼎智在云	江苏省苏州市	2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盛达商贸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	江苏省苏州市	贸易		100.00	2024年11月18日注销
鼎诚汽车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60.00		设立
永鼎致远网络	北京市	5,550.00	北京市	软件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鼎致远信息	北京市	1,000.00	北京市	软件业		100.00	设立
永鼎泰富	江苏省苏	10,000.00	江苏省	工程承包	51.00		设立

	州市		苏州市				
中缆泰富	江苏省苏州市	500.00	江苏省苏州市	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环球电力	香港	2,000.00 万美元	香港	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永鼎精密	江苏省苏州市	3,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永鼎寰宇	香港	50.00 万美元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永鼎拉美	拉美（除巴拿马）		巴拿马	商业		100.00	设立
永鼎巴拿马	巴拿马		巴拿马	商业		100.00	设立
永鼎欧洲	欧洲		德国	商业		100.00	设立
海南盛达	海南省儋州市	500.00	海南省儋州市	贸易		100.00	2024 年 12 月 25 日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永鼎泰富	49.00	47,802,234.80	29,400,000.00	314,134,978.4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永鼎泰富	944,093,939.93	62,857,142.42	1,006,951,082.35	362,527,918.37	3,331,371.22	365,859,289.59	1,050,819,493.47	117,268,894.62	1,168,088,388.09	460,508,803.57	105,186,423.28	565,695,226.8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永鼎泰富	142,918,967.77	97,555,581.23	98,698,631.52	-144,839,196.43	666,727,961.92	196,055,157.53	197,277,838.77	564,639,413.9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新材料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14 日	50.40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新材料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0,324,001.00
—现金	10,324,001.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324,001.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4,719,905.22
差额	35,043,906.2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5,043,906.22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昌投资	上海市	上海市	汽车、房地产	50.00		权益法
鼎丰咨询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金融服务		10.00	权益法
苏州波特尼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汽车电气配件		40.00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对鼎丰咨询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原因系本公司向鼎丰咨询董事会派出董事，对其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具备表决权。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东昌投资	鼎丰咨询	波特尼	东昌投资	鼎丰咨询	波特尼
流动资产	3,352,769,990.80	168,024,431.70	815,524,895.04	4,492,638,315.73	206,742,025.77	725,871,093.47
非流动资产	2,202,338,249.98	5,834,101.62	236,175,601.43	2,347,646,750.34	8,396,942.54	227,269,232.66
资产合计	5,555,108,240.78	173,858,533.32	1,051,700,496.47	6,840,285,066.07	215,138,968.31	953,140,326.13
流动负债	2,679,668,016.20		493,182,150.87	4,193,848,441.82	20,908.40	410,817,190.14
非流动负债	418,338,871.70		82,037,035.65	343,338,140.92		85,161,765.57
负债合计	3,098,006,887.90		575,219,186.52	4,537,186,582.74	20,908.40	495,978,955.71
少数股东权益	297,310,339.81			314,912,805.18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2,159,791,013.07	173,858,533.32	476,481,309.95	1,988,185,678.15	215,118,059.91	457,161,370.42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1,079,895,506.54	17,385,853.33	190,592,523.98	994,092,839.07	21,511,805.99	182,864,548.1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其他	6,274,537.99	-4,243,096.81	-2,361,959.58	195,070.76	-4,243,096.81	-1,764,513.0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86,170,044.53	13,142,756.52	188,230,564.40	994,287,909.83	17,268,709.18	181,100,035.1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679,102,227.13	1,199,642.58	1,172,024,197.45	10,387,912,000.27	1,965,819.01	1,209,372,237.89
净利润	243,764,269.40	-309,526.59	77,826,323.25	65,918,517.03	1,020,177.94	74,849,521.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3,764,269.40	-309,526.59	77,826,323.25	65,918,517.03	1,020,177.94	74,849,521.8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0		24,000,000.00	10,000,000.00		31,411,647.17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998,335.71	75,054,554.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7,468,403.25	-2,915,098.8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468,403.25	-2,915,098.8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2,396,330.00 元（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度吴江区商务高质量发展产业政策奖励资金	1,584,900.00	1 年以内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度吴江区第四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国内发明专利授权奖励经费	22,830.00	1 年以内
其他应收款	2024 年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	700,000.00	1 年以内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度吴江区产学研项目及经费的通知	20,000.00	1 年以内
其他应收款	苏州市 2022 年度第四十六批科技发展计划（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奖励）补助	9,900.00	1 年以内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吴江区商务高质量发展产业政策类激励资金	58,700.00	1 年以内
合 计	/	2,396,330.00	/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政府补助中，“2024 年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和“2023 年度吴江区第四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国内发明专利授权奖励经费”分别在 2025 年 1 月 14 日和 2025 年 1 月 24 日收到款项金额，其他政府补助，截至报告日前，均未收到政府补助金额。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6,472,850.37	8,009,000.00		8,688,021.48		105,793,828.8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472,850.37	8,009,000.00		8,688,021.48		105,793,828.89	/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详见下表：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土地置换收益	12,169,850.74			337,270.83	11,832,579.91	与资产相关
蛇舌荡土地财政补贴	3,242,804.76			98,266.81	3,144,537.95	与资产相关
来秀路土地财政补贴	7,871,762.54			218,155.25	7,653,607.29	与资产相关
全程管控的光纤产品自动化生产项目	238,906.40			238,906.40		与资产相关
适应多种预制棒的拉丝塔技术改造项目	58,744.98			58,744.98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技术改造	254,366.46			254,366.46		与资产相关
光纤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光纤光缆产品制造智能化系统应用项目	431,666.92			369,999.96	61,666.96	与资产相关
光纤车间冷冻机改造和光缆车间套塑及护套工序节能改造	24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损耗特种光纤项目	41,666.42			41,666.42		与资产相关
转型升级项目资金	36,666.31			36,666.31		与资产相关

光缆制造智能生产车间	204,166.38			80,000.04	124,166.34	与资产相关
光纤车间氨气循环利用项目	245,833.56			99,999.96	145,833.60	与资产相关
光纤车间氯气循环利用项目	141,666.44			50,000.04	91,666.40	与资产相关
光纤车间冷冻机改造和光缆车间套塑及护套工序节能改造	24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技术改造“机器换人”项目	120,750.00			120,75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升级专项资金-新产品新产业	337,500.00			135,000.00	202,5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技术改造	121,833.65			121,833.65		与资产相关
超高速大容量 CwZ 级高耐火阻燃通信光缆的研发及产业化	1,044,589.27			255,375.80	789,213.47	与资产相关
核心技术、共性技术和质量技术攻关项目-高温超导线缆	3,850,000.00			550,000.00	3,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 吨光纤预制棒的研发的重大产业化项目	19,166,666.67			1,000,000.00	18,1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 吨新型（非色散）单模光纤预制棒技术改造项目	4,094,191.67			213,610.00	3,880,581.67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工业企业智能化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711,945.83			37,145.00	674,800.83	与资产相关
单模光纤预制棒技术改造项目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79,637.50			4,155.00	75,482.50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180,555.57			33,333.33	147,222.24	与资产相关
2019 市级智能化技术改造	118,833.33			23,000.00	95,833.33	与资产相关
VAD 及 OVD 技术制备宽带高掺铒光纤关键技术研发	1,150,000.00			60,000.00	1,09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苏州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	280,769.22			46,153.85	234,615.37	与资产相关
基于第二代（YBCO）高温超导材料的直流输电及消磁电缆研究技术	7,293,353.14			527,365.80	6,765,987.34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设备投入年产 300 吨新型（非色散）单模光纤预制棒技术改造项目	5,516,166.66			287,800.00	5,228,366.66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苏州市吴江区高质量发展产业政策科技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苏州市 2022 年第二批科技发展计划（人才专项）项目和科技经费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速率低阈值 5G 通信芯片与光模块研发及产业化	11,000,000.00			660,714.29	10,339,285.71	与资产相关
光传输用高稳定 100GHDWDM 滤波片镀膜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	8,150,000.00				8,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 万公里特种电缆	2,600,000.00				2,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G 光通信 100GHz 4SO 密集波分复用滤光片研发	500,000.00			71,428.57	428,571.43	与资产相关
工业投资和技改专项款	33,956.31			12,313.09	21,643.22	与资产相关
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款	7,350,000.00				7,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MOCVD 设备补贴	883,999.64			883,999.64		与资产相关
基于 5G+大数据的汽车线束智能工厂	5,220,000.00			870,000.00	4,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质量发展资金（5G 项目建设）		4,709,000.00			4,709,000.00	与资产相关
强磁通钉扎稀土钕铜氧高温超导带材技术研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mocvd 法 REBCO 长线批量化制备		1,30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06,472,850.37	8,009,000.00		8,688,021.48	105,793,828.89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4,824,404.14	9,740,799.02
合计	24,824,404.14	9,740,799.02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4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主要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7,794,847.66	102,803,294.85
欧元	382,587.07	767,821.46
港元	203,269.31	151,092.09
英镑	1.57	1.57
日元	250,242.75	255,242.75
孟加拉塔卡	1,133,147.96	1,179,412.96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838,405,889.3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8,366,658.22	40,664,950.42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94.00	50,211.2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250,000.00	16,877,050.39
欧元		730,366.2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30,912.00	10,250,000.00

注：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②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32、45）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2）信用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对于已逾期或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由于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124,240,000.00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242,952,568.49		
应付账款	902,205,795.24		
应付票据	102,028,864.54		
应付债券	29,912,706.11		
长期借款	386,452,339.51	136,087,895.50	460,588,131.94

其他应付款	84,884,995.96		
-------	---------------	--	--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7,461.50			1,717,461.5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17,461.50			1,717,461.5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717,461.50			1,717,461.5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0,145,088.10	10,145,088.10
1、银行承兑汇票			10,145,088.10	10,145,088.1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560,299.00	37,560,299.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17,461.50		47,705,387.10	49,422,848.60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7,461.50 元，系公司持有的公开市场交易的期货投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 10,145,088.10 元，内容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详见本附注七、7、（1）；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60,299.00 元，以公司根据持有的未达到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认。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集团)	江苏省苏州市	制造业	25,000.00	26.17	26.17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永鼎集团持有本公司 26.17%股权。自然人莫林弟持有永鼎集团 89.7250%的股权，自然人莫思铭持有永鼎集团 10.2750%的股权，两人合计持有永鼎集团 100.00%股权。

其他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莫林弟及莫思铭两名自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新碳和能源有限公司（原名：中祥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诚富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众创晟睿电力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永鼎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永鼎行远（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高新区鼎丰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安旻通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长江电力（苏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吴发展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永鼎教育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永鼎祥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博大印刷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苏州鼎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舟儒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聚鼎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苏州致鼎慧忠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自然人张国栋控制的企业
苏州永鼎清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广融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永鼎行远（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企业
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公司
上海安旻凯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控制公司
东昌投资下属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83,238.94			1,134,603.49
聚鼎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958,665.83			2,573,284.96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4,514.59			59,197.26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568,897.95			4,446.86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159.28			70,796.46
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12,5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22,071.33	308,018.66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41,849.79	4,553,122.53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731.86	9,962.83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061.95	216,548.65
苏州永鼎清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651.32	
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9,360.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57,393.04	357,393.04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881,409.92	1,702,363.50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137,203.56	137,203.56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9,686,105.64	4,540,362.0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永鼎集团	50,000,000.00	2024/5/28	2025/5/27	否
永鼎集团	19,000,000.00	2024/8/28	2025/8/26	否
永鼎集团	35,000,000.00	2024/12/16	2025/12/15	否
永鼎集团	45,000,000.00	2024/9/24	2025/9/23	否
永鼎集团	11,000,000.00	2024/1/12	2025/1/10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10/23	2025/8/29	否
永鼎集团	19,000,000.00	2024/11/8	2025/5/7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8/29	2025/3/5	否
永鼎集团	3,500,000.00	2024/11/28	2025/4/21	否
永鼎集团	6,500,000.00	2024/12/26	2025/6/17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12/19	2025/6/13	否
永鼎集团	44,000,000.00	2024/8/13	2025/8/13	否
永鼎集团	46,000,000.00	2024/8/21	2025/8/20	否
永鼎集团	14,900,000.00	2024/11/20	2025/11/19	否
永鼎集团	17,000,000.00	2024/11/29	2025/11/28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9/20	2025/8/19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10/28	2025/10/27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5/16	2025/5/15	否
永鼎集团	7,000,000.00	2024/7/10	2025/1/10	否
永鼎集团	7,000,000.00	2024/7/22	2025/1/22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10/16	2025/4/16	否
永鼎集团	5,000,000.00	2024/10/22	2025/4/22	否
永鼎集团	4,000,000.00	2024/10/24	2025/4/24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	2024/11/5	2025/5/5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	2024/11/12	2025/5/12	否
永鼎集团	6,000,000.00	2024/11/25	2025/5/25	否
永鼎集团	6,000,000.00	2024/11/29	2025/5/29	否
永鼎集团	4,800,000.00	2024/12/12	2025/6/12	否
永鼎集团	4,200,000.00	2024/12/18	2025/6/18	否
永鼎集团	25,000,000.00	2024/3/18	2025/2/22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8/29	2025/2/22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9/29	2025/9/23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10/14	2025/10/13	否
永鼎集团	28,000,000.00	2024/10/18	2025/10/17	否
永鼎集团	22,000,000.00	2024/1/17	2025/1/16	否
永鼎集团	37,000,000.00	2024/12/4	2025/6/3	否

永鼎集团	13,000,000.00	2024/12/5	2025/6/4	否
永鼎集团	17,000,000.00	2024/12/6	2025/6/6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5/15	2025/5/15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5/17	2025/5/16	否
永鼎集团	40,000,000.00	2024/5/29	2025/5/29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5/23	2025/5/22	否
永鼎集团	70,000,000.00	2024/1/8	2025/12/10	否
永鼎集团	45,000,000.00	2024/3/29	2025/3/20	否
永鼎集团	49,800,000.00	2024/10/21	2025/9/8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12/18	2025/12/16	否
永鼎集团	150,000,000.00	2024/6/27	2025/6/25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10/14	2025/4/14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12/18	2025/12/17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12/18	2025/12/17	否
永鼎集团	58,900,000.00	2024/5/21	2025/11/20	否
永鼎集团	19,000,000.00	2024/6/21	2025/12/20	否
永鼎集团	70,000,000.00	2024/12/27	2025/12/8	否
永鼎集团	50,000,000.00	2024/4/24	2025/4/23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1/12	2025/1/11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12/27	2025/12/15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3/26	2025/3/25	否
永鼎集团	60,000,000.00	2024/1/31	2025/1/31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1/15	2025/1/15	否
永鼎集团	23,000,000.00	2024/12/11	2025/12/10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8/14	2025/2/13	否
永鼎集团	17,000,000.00	2024/10/10	2025/4/9	否
永鼎集团	40,000,000.00	2024/2/29	2025/2/28	否
永鼎集团	23,000,000.00	2024/12/18	2025/12/17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1/5	2025/1/4	否
永鼎集团	7,000,000.00	2024/7/26	2025/1/26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11/28	2025/5/27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11/28	2025/5/27	否
永鼎集团	50,000,000.00	2024/10/31	2025/10/29	否
永鼎集团	28,000,000.00	2024/6/5	2025/6/3	否
永鼎集团	19,000,000.00	2024/5/14	2025/5/13	否
永鼎集团	14,000,000.00	2024/4/16	2025/4/10	否
永鼎集团	12,500,000.00	2024/11/27	2025/11/22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5/29	2025/5/27	否
永鼎集团	5,000,000.00	2024/8/8	2025/2/8	否
永鼎集团	5,000,000.00	2024/8/23	2025/2/23	否
永鼎集团	50,000,000.00	2024/2/5	2025/2/4	否
永鼎集团	50,000,000.00	2024/2/6	2025/2/5	否
永鼎集团	50,000,000.00	2024/2/8	2025/2/7	否

永鼎集团	25,000,000.00	2024/4/11	2025/4/10	否
永鼎集团	25,000,000.00	2024/4/16	2025/4/15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4/12/16	2026/6/15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12/13	2026/6/12	否
永鼎集团	149,000,000.00	2024/6/27	2025/9/27	否
永鼎集团	1,102,027,777.88	2020/9/29	2026/6/28	否
永鼎集团	60,000,000.00	2024/6/17	2025/6/16	否
永鼎集团	60,000,000.00	2024/6/28	2025/6/27	否
永鼎集团	40,000,000.00	2024/12/26	2025/12/25	否
永鼎集团	27,000,000.00	2024/12/17	2025/12/12	否
永鼎集团	70,341,822.63	2021/7/29	2031/7/27	否
永鼎集团	31,000,000.00	2021/3/1	2031/2/24	否
永鼎集团	46,450,000.00	2021/11/18	2030/6/24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2/11/30	2029/6/24	否
永鼎集团	30,000,000.00	2021/5/24	2030/12/24	否
永鼎集团	19,000,000.00	2023/1/1	2028/12/24	否
永鼎集团	17,000,000.00	2022/10/20	2029/6/24	否
永鼎集团	9,500,000.00	2022/6/30	2029/12/24	否
永鼎集团	6,400,000.00	2024/8/20	2025/2/20	否
永鼎集团	8,000,000.00	2024/11/5	2025/5/5	否
永鼎集团	23,520,000.00	2024/11/18	2025/5/18	否
永鼎集团	36,477,600.00	2024/11/28	2025/5/28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9/20	2025/9/19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12/27	2025/5/19	否
永鼎集团	15,363,485.38	2023/9/4	2027/11/3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12/10	2025/12/9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9/26	2025/4/15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7/25	2025/4/15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8/30	2025/4/15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8/21	2025/6/16	否
永鼎集团	20,000,000.00	2024/8/28	2025/2/28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9/29	2025/9/25	否
永鼎集团	10,000,000.00	2024/9/29	2025/9/2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83,200,000.00	2020-11-17	2021-11-17	款项已逾期，已补充签订承诺还款协议，截至 2024 年末剩余本金为 5,836 万元。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已签订分期还款协议，截至 2024 年末剩余本金为 2,600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6.57	497.5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1,340,265.78	788,182.63	984,325.78	490,340.36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5,949,509.32	247,380.50	2,405,841.39	75,956.79
	苏州众创晟睿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91,750.00	27,525.00	91,750.00	13,762.50
	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123,577.70	3,707.33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58,803.76	58,803.76	508,670.64	25,433.53
	合 计	7,563,906.56	1,125,599.22	3,990,587.81	605,493.18
预付款项：					
	聚鼎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39,000.00	
	合 计			239,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0	15,600,000.00	29,000,000.00	18,500,000.00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84,668,059.18	79,162,880.62	85,719,579.58	63,897,943.71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3,058,348.55	116,362.39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152,580.72	4,577.42	193,083.75	5,792.51
	淦贵生			2,500,000.00	75,000.00
	合 计	110,820,639.90	94,767,458.04	120,471,011.88	82,595,098.6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315,828.00	315,828.00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404,548.54	776,372.24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9,479.11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913,908.50	294,994.40
	聚鼎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570,617.63	227,889.00
	长沙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240,125.00	
	合 计	2,445,027.67	1,694,562.75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碳和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聚鼎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725,044.25
	江苏诚富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180,262.27	193,287.39
	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8,000.00
	江苏永鼎欣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300.00	9,300.00
	合 计	7,707,562.27	8,445,631.64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2024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受让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东部超导 36%的股权，合计作价 13,680,000 元至持股平台。其中：员工持股平台苏州致鼎兢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致鼎兢业”）拟受让永鼎股份持有东部超导 21.5%的股权，作价 817 万元；高管持股平台苏州致鼎慧忠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致鼎慧忠”，与“致鼎兢业”合称“持股平台”）拟受让永鼎股份持有东部超导 14.5%的股权，作价 551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对东部超导的持股比例将由 100%下降至 64%，东部超导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部超导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审批通过第一个考核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决定解锁相应的股权。

2、鼎芯光电根据关于《苏州鼎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激励协议》股权激励要求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分别解锁 40%、30%、30%，根据股权解锁金额分别在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确认 3,851.64 万元、1,481.40 万元、592.56 万元。

解锁计划：2024 年满足用于 400G 高速光模块光芯片流片成功，达到批量生产的条件。2025 年满足用于 800G 高速光模块光芯片流片成功，达到批量生产的条件。2026 年满足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2024 年满足解锁条件，决定解锁相应的股权。

3、东部超导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0.6333 元/注册资本，合同剩余期限为 2 年；鼎芯光电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合同剩余期限为 2 年。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东部超导：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出具的《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3 年 1-11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4]第 020008 号），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东部超导合并报表净资产为-1,568.39 万元，单体报表净资产为 3,018.58 万元。基于东部超导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结合未来发展前景及管理团队及核心员工对东部超导技术、市
------------------	--

	场、产品、运营方面的价值等因素考虑，按照孰高原则，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东部超导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的单体报表净资产 3,018.58 万元为基础，上浮约 26%（即 781.42 万元）作价 3,800 万元，确定激励价格为 0.6333 元/注册资本。 2、鼎芯光电：根据上海加策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鼎芯光电进行的资产评估，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40,300.00 万元。本次股权激励的授予价格为 1 元/股，以全部注册资本为全部股票数量，股价为 24.08 元/股进行股权激励确认。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东部超导：账面净资产上浮约 26%； 2、鼎芯光电：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1、东部超导：持股平台拟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合计受让永鼎股份持有东部超导 36%的股权，其中致鼎就业拟受让永鼎股份持有东部超导 21.5%的股权（预留 8.35%东部超导股权用于未来的股权激励。），致鼎慧忠拟受让永鼎股份持有东部超导 14.5%的股权。 2、鼎芯光电：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永鼎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鼎芯光电 55%股权，武汉悦动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鼎芯光电 45%股权，2023 年 11 月，公司以机器设备增资，核心技术团队持股比例稀释，为了保持核心技术团队 45%的持股比例，鼎芯光电拟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对其实施股权激励。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2,166,216.83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东部超导管理团队及核心员工	3,649,800.00	
鼎芯光电核心管理层	38,516,416.83	
合计	42,166,216.83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项目名称	发包金额（万元）	2024 年度已执行总额（万元）	备注
年产 3600 万颗通信波段激光器项目内部改造总承包工程	2,418.20	1,934.56	
年产超导电缆 100 公里、超导磁体 50 台项目-装饰安装工程	3,680.29	3,569.88	
年产超导电缆 100 公里、超导磁体 50 台项目-建筑工程	5,850.04	4,709.86	
武汉光通信芯片研发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空调系统及净化工程	5,391.74	4,852.56	
光通信芯片研发生产基地（一期）装饰安装工程	2,860.99	2,574.89	
光通信芯片研发生产基地（一期）1#生活配套楼及 2#厂房工程	2,960.39	2,214.46	
年产光电子集成芯片 1500 万片项目二期工程	1,037.21		已试桩，未开工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公司对已向参股公司永鼎光通提供的财务资助 8,320 万元予以展期，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偿还。由于永鼎光通未按相关约定将其全部偿还，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4 日和 2023 年 6 月 20 日向吴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和 2023 年 11 月 8 日分别收到两份诉讼案件的判决书，判决永鼎光通归还相关借款本金及利息，周志勇承担连带责任，

其中周志勇对第三期借款本金及利息连带限额为债务的 49%。公司对前述案件均已申请执行并执行立案。该诉讼事项已按相关规定在公司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受理后立即执行，申请执行标的为 7,081.50 万元，执行费 13.82 万元。2024 年 6 月 7 日，公司收到吴江区人民法院执行款 53.83 万元。2024 年 6 月 25 日，法院通过摇号确定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对股权等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用于后续司法拍卖等行为。2024 年 10 月 9 日，成功拍卖周志勇房产一套，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收到吴江区人民法院该套房产执行款 64.70 万元，另外一套房产为唯一住房存在执行困难。同时，周志勇也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

2025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因法院通过全国执行网络查控系统查询了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证券、公积金、车辆、房产等财产情况，未有新的财产线索，依职权终结了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苏 0509 民初 14397 号民事判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公司享有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债务的权利，且申请恢复执行不受申请执行时效期间限制。公司继续积极寻找被执行人财产线索，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将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永鼎光通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 5,836.17 万元、利息 1,235.46 万元，公司后续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开展海外电力工程业务对外签署保函余额 170,851.27 万元。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3,099,740.1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3,099,740.10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按照 2024 年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61,994,802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 73,099,740.10 元。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光通信业务、汽车线束业务、电力工程业务、大数据应用业务及超导及铜导体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光通信	汽车线束	电力工程	大数据应用	超导及铜导体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115,524,691.80	1,206,186,109.94	1,040,539,166.58	59,309,278.76	585,527,237.38	4,007,086,484.46
主营业务成本	930,356,680.17	1,047,263,662.96	842,038,950.78	22,569,965.36	523,470,848.36	3,365,700,107.6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39,468,493.57	345,684,964.99
1 年以内小计	539,468,493.57	345,684,964.99
1 至 2 年	54,582,316.03	127,226,287.21
2 至 3 年	630,512.23	5,710,137.05
3 年以上	35,021,538.57	37,359,752.22
合计	629,702,860.40	515,981,141.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4,134,404.64	0.66	4,134,404.64	100.00		4,134,404.64	0.80	4,134,404.64	100.00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625,568,455.76	99.34	56,288,072.47	9.00	569,280,383.29	511,846,736.83	99.20	49,110,230.17	9.59	462,736,506.66
其中：										
账龄组 合	426,588,711.65	67.74	56,288,072.47	13.19	370,300,639.18	309,043,548.71	59.90	49,110,230.17	15.89	259,933,318.54
合并范 围内关 联方组 合	198,979,744.11	31.60			198,979,744.11	202,803,188.12	39.30			202,803,188.12
合计	629,702,860.40	/	60,422,477.11	/	569,280,383.29	515,981,141.47	/	53,244,634.81	/	462,736,506.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4,134,404.64	4,134,404.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34,404.64	4,134,404.6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0,488,749.46	17,024,437.47	5.00
1 至 2 年	54,582,316.03	8,187,347.40	15.00
2 至 3 年	630,512.23	189,153.67	30.00
3 年以上	30,887,133.93	30,887,133.93	100.00
合计	426,588,711.65	56,288,072.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 项 计 提 坏账准备	4,134,404.64					4,134,404.64
按 组 合 计 提坏账准备	49,110,230.17	7,177,842.30				56,288,072.47
合计	53,244,634.81	7,177,842.30				60,422,477.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98,863,265.74		198,863,265.74	31.58	23,904,374.90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73,286,425.20		73,286,425.20	11.64	12,666,417.14
富通集团（嘉善）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1,006,269.95		31,006,269.95	4.92	4,650,940.49
SYNERGY LIGHTING (HONG KONG) LIMITED	37,804,610.53		37,804,610.53	6.00	1,890,230.53
NAXOS TECHNOLOGY LIMITED	12,047,730.33		12,047,730.33	1.91	1,807,159.55
合计	353,008,301.75		353,008,301.75	56.05	44,919,122.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7,941,898.04	605,338,949.38
合计	707,941,898.04	605,338,949.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03,513,053.92	596,739,541.48
1 年以内小计	703,513,053.92	596,739,541.48
1 至 2 年	2,785,288.88	3,790,311.23
2 至 3 年	3,213,061.57	4,151,364.15
3 年以上	73,180,151.07	70,825,191.61
合计	782,691,555.44	675,506,408.47
坏账准备	74,749,657.40	70,167,459.09
合计	707,941,898.04	605,338,949.38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8,496,534.11	6,355,806.39
备用金	1,065,378.77	898,626.39
应收往来款	763,535,092.02	642,049,502.25
股权转让款	5,844,526.50	6,844,526.50
其他	3,750,024.04	19,357,946.94
小 计	782,691,555.44	675,506,408.47
减：坏账准备	74,749,657.40	70,167,459.09
合计	707,941,898.04	605,338,949.3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46,803.73	8,735,128.60	60,585,526.76	70,167,459.0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705.39	10,705.39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0,777.07	-1,157,771.44	6,020,746.82	4,582,198.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555,321.27	7,588,062.55	66,606,273.58	74,749,657.4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60,585,526.76	6,020,746.82				66,606,273.58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9,581,932.33	-1,438,548.51				8,143,383.82
合计	70,167,459.09	4,582,198.31				74,749,657.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东部超导	120,815,339.25	15.44	应收往来 款	1年以内、 1-2年	
苏州金亨	108,850,950.98	13.91	应收往来 款	1年以内	
永鼎汇谷	107,833,662.25	13.78	应收往来 款	1年以内、 1-2年	

永鼎精密	72,082,356.72	9.21	应收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	
武汉光通	70,716,273.58	9.04	应收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66,606,273.58
合计	480,298,582.78	61.38	/	/	66,606,273.58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04,051,950.86		1,904,051,950.86	1,919,544,148.26		1,919,544,148.2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00,962,139.72		1,100,962,139.72	1,009,096,488.22		1,009,096,488.22
合计	3,005,014,090.58		3,005,014,090.58	2,928,640,636.48		2,928,640,636.4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永鼎电气	44,631,152.00						44,631,152.00	
上海光电子	34,336,529.60						34,336,529.60	
永鼎投资	80,093,000.00						80,093,000.00	
永鼎科技	3,628,640.84						3,628,640.84	
巍尼电气	9,900,000.00						9,900,000.00	
永鼎泰富	70,855,240.00						70,855,240.00	
数码通	59,957,713.60						59,957,713.60	
盛达电缆	21,238,620.00						21,238,620.00	
上海金亨	630,233,205.36						630,233,205.36	
永鼎线缆	50,560,041.78						50,560,041.78	
永鼎源臻	11,382,056.88			11,382,056.88				
永鼎致远	534,206,695.20						534,206,695.20	

东部超导	65,425,678.40						65,425,678.40	
永鼎光纤	50,480,400.00						50,480,400.00	
北京欣益	45,152,716.39						45,152,716.39	
永鼎汇谷	50,369,913.60						50,369,913.60	
永鼎寰宇	3,354,050.00						3,354,050.00	
武汉集团	116,258,467.41			10,831,968.68		7,221,828.16	112,648,326.89	
鼎诚汽车	6,213,440.00						6,213,440.00	
永鼎海缆	500,000.00			500,000.00				
永鼎精密	30,624,392.00						30,624,392.00	
一园物业	142,195.20						142,195.20	
合计	1,919,544,148.26			22,714,025.56		7,221,828.16	1,904,051,950.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东昌	994,287,909.83			121,882,134.70			30,000,000.00			1,086,170,044.53	
北京新碳和	14,808,578.39			-16,483.20						14,792,095.19	
武汉光通											
小计	1,009,096,488.22			121,865,651.50			30,000,000.00			1,100,962,139.72	
合计	1,009,096,488.22			121,865,651.50			30,000,000.00			1,100,962,139.7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1,416,018.94	1,378,561,297.48	1,411,107,448.15	1,276,866,212.37
其他业务	107,633,411.10	89,833,103.17	93,799,831.72	74,724,971.50
合计	1,709,049,430.04	1,468,394,400.65	1,504,907,279.87	1,351,591,183.8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光通信		电力工程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741,948,141.16	635,815,085.09	4,174,735.78	4,364,901.37	746,122,876.94	640,179,986.46
境外	66,483,010.95	35,037,699.32	896,443,542.15	793,176,714.87	962,926,553.10	828,214,414.1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						

类						
时点	808,431,152.11	670,852,784.41	4,174,735.78	4,364,901.37	812,605,887.89	675,217,685.78
时段			896,443,542.15	793,176,714.87	896,443,542.15	793,176,714.87
合计	808,431,152.11	670,852,784.41	900,618,277.93	797,541,616.24	1,709,049,430.04	1,468,394,400.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44,645.87	49,249,063.0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865,651.50	31,381,349.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41,310,297.37	80,630,412.4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32,945.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	27,558,004.97	

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209,521.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91,323.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9,901.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83,935.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08,795.28	
合计	15,914,229.5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2.16	0.0438	0.0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	0.0325	0.032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莫思铭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